

#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01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5 樓第 3 會議室

主持人：黃校長 贊瑾

出席人員：如人事室簽到表

記錄：文書組長邱美玲

### 壹、獻獎：

本校教師參加第 14 屆行動研究榮獲團體第一名(目前已四連霸)

### 貳、頒發獎狀及感謝狀

#### 一、頒發獎狀

##### 1. 頒發第 43 屆全國技能競賽獎狀：

費國鏡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圖文傳播設計職類 全國第 2 名。

##### 2. 頒發臺北市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電腦軟體設計競賽獎狀：

邱碧珠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高商組團體獎、高商組第 1 名、第 2 名、第 3 名及佳作合計 9 人次。

##### 3. 頒發 10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獎狀：

趙儷黛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商業廣告職種團體獎第 4 名、個人獎第 1 名並獲金手獎、

邱玉欽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網頁設計職種第 5 名並獲金手獎、

王幸紅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程式設計職種第 21 名、

許佩棋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文書處理職種第 5 名並獲金手獎、

費國鏡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電腦繪圖職種第 8 名並獲金手獎、

詹玉秋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會計資訊職種第 25 名、

曾美華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商業簡報職種第 4 名並獲金手獎、

惠風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職場英文職種第 18 名。

##### 4. 頒發臺北市 102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術獎競賽獎狀：

趙儷黛老師、周雅瑜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設計行銷整合類第 1 名、  
趙儷黛老師、王麗慧老師 指導學生榮獲 設計行銷整合類第 2 名。

## 二、頒發臺北市 102 年度高職學生英語歌唱比賽教育局獎狀：

1. 李如雯老師辛勤指導 220 班代表本校參加 102 年臺北市高職英語歌唱比賽獲得市賽第三名之佳績。
2. 莊念青老師辛勤指導 203 班代表本校參加 102 年臺北市高職英語歌唱比賽，獲得市賽第三名之佳績。
3. 洪明璟老師指導 211 班陳怡萱同學獲得小說類第 3 名佳績。
4. 洪明璟老師指導 211 班林佳欣同學獲得小說類佳作之佳績。
5. 洪明璟老師指導 211 班蔡憶萱同學獲得散文類佳作之佳績。
6. 莊品貞老師指導 206 班陳怡婷同學獲得散文類第二名佳績。
7. 莊品貞老師指導 216 班林良芬同學獲得小說類第 3 名佳績。
8. 楊旻芳老師指導 212 班吳佳恩同學獲得散文類第二名佳績。
9. 周小平老師指導 217 班陸依琦同學獲得散文類第三名佳績。
10. 周小平老師指導 222 班楊維恩同學獲得傳記新詩類第三名佳績。
11. 鄒依霖老師指導 220 班陳惠卿同學獲得小說類第三名佳績。
12. 黃詠聖老師指導 204 班陳欣儀同學獲得漫畫綜合類佳作佳績。
13. 曾復祺老師指導夜 203 班劉育維同學獲得散文類第二名佳績。
14. 曾復祺老師指導夜 205 班范捷然同學獲得傳記新詩類第三名佳績。

## 三、頒發感謝狀

1. 感謝董華明老師 102 學年度利用課餘時間，協助校園花木植栽、修剪，美化校園，奉獻心力。特頒此狀，以茲感謝。
2. 感謝費國鏡老師、趙儷黛老師指導學生參加 102 學年度全國美術比賽，成績優異。
3. 感謝李佳珍老師、趙儷黛老師、李建志老師、費國鏡老師、邱玉欽老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2 學年度美術比賽，成績優異。

4. 感謝周玉連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八屆全國高中職小論文寫作比賽，認真負責，榮獲第 1 名及第 3 名。
5. 感謝李文玉老師、王麗慧老師、陳柏升老師、薛伊町老師、周雅瑜老師、周玉連老師、吳婉溼老師、劉敏慧老師、陳佳如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 1021115 梯次全國高中職小論文寫作比賽，認真負責，榮獲佳績。
6. 感謝洪明璟老師、闕曉瑩老師、李瓊雲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 1021115 梯次全國高中職讀書心得寫作比賽，認真負責，榮獲佳績。
7. 感謝莊品貞老師、闕曉瑩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百本閱讀-悅讀閱樂·文淵閣讀書心讀寫作認證，認真負責。

## 叁、主席致詞

### 一、學校整體表現

繼 111 標竿學校及學生學習、資源統整優質學校受肯定獲獎之後，將繼續申請校園營造及教師教學優質學校認定。期待大家同心努力，提高學校的聲譽與能見度，讓北士商成為家長首選、學生最愛。

### 二、教師專業成長

- (一) 教師行動研究已連續四年榮獲全市第一，期待大家繼續努力，並將研究成果應用於教學上，提升教學效能。
- (二) 教師專業發展社群(PLC)將持續推動，以團隊合作取代單打獨鬥，發展出教師專業對話的學習社群，以提昇教學效能。請各科加強專業對話、發展社群，借由相互合作與支持，創造更好的教學成效。
- (三) 鼓勵教師以「學習共同體」做為教學的主軸，透過老師間的相互協助與合作，活化課堂教學，讓教室有不一樣的風景，提昇學生的學習效能。年前曾請周靜宜主任、張麗珍老師及洪明璟老師赴日本觀摩學習共同體，期初教學研究會將請她們分享日本經驗。
- (四) 校長觀課、走察將持續進行，感謝各位老師的配合。

- 三、十二年國教將如期於 103 學年度正式啟動，其三大願景為：成就每一個孩子、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厚植國家實力。以往的升學考試制度，是分數(學校)選擇學生，而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之後，學生可以依自己的性向選擇學校，落實教育基本法中所指出的教育選擇權。所有的學校都要努力發展出自己的特色，才能吸引學生選讀。除了改變教材教法，因應十二國教之外，我們要更努力行銷學校，讓大家看見士商、選擇士商。
- 四、105 職業學校課綱修正方向，將加重專業實習學分。除了升學課程之外，我們還能提供什麼樣的選擇？值得我們深思。因應課綱修正，落實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的教育目標，實習課程的開發已刻不容緩，請相關處室著手規劃。
- 五、十二年國教開始上路，當分數不是唯一選項，品德教育及群育教育仍為士商重要的多元發展教育方向。另因應十二年國教，發展辦學特色，培養學生帶的走的能力，落實「務實致用」的教育目標，發展本位特色課程，以期吸引更多國中生選讀本校。期待各科間均能跨群、跨領域合作，讓特色課程成為士商的亮點。
- 六、有關進修學校轉型為進修部乙案，臺北市教育局將於近期內開會研議，待政策確定後，配合辦理。大家仍須依既定的教育目標，帶好每一個士商學生！

## 肆、教師會長及家長會長致詞：

一、家長會長：感謝所有士商老師對我們孩子的用心教導。

二、教師會長：

1. 教師會替老師們向教育部陳情修法、退休金…等事宜，老師有任何疑問歡迎向教師會詢問。
2. 臺北市教師會會員卡，全中教會員卡…等，請老師上網查詢各項優惠，於放假期間可多利用。

## 伍、報告事項

### 一、上一次校務會議討論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 提案一

案由：為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如有建議事項，再向夜間部主任提出。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執行

#### 提案二

案由：為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導師遴選聘任辦法（草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執行

### 二、各處室工作報告:詳附件

## 陸、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為修訂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明：(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二)為增進處理校園性平事件之效率及適法性。

原條文	修改後之條文
十、本校教育人員知悉疑似「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時，有通報責任，應即通知學務主任(夜間部主任或校長指定之專人)知悉.....	十、本校教育人員知悉疑似「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時，有通報責任，應即通知學務主任(夜間部主任)知悉.....
第十一條第(四)款：學務處(夜間部)於三個工作日內將事件送達性平會，即不再受理同一事件之申請(檢舉)。	第十一條第(四)款：學務處(夜間部)收件後，除本法第二十九條第二項所定事由外，應於三日內將申請人或檢舉人所提事證資料交付性平會調查處理。
第十一條第(七)款： 本校性平會得依規定成立「調查小組」調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以三或五人為原則，其成員之組成另依本法第三十條第三項及本準則第二十一條之規定。	(七)本法第二十九條第二項所定事由，得由性平會指定或輪派委員組成五人以上之防治組決定之，防治組之權責範圍包含案件受理初審、得逕為調查(倘認為案情簡單者)或另組調查小組、調查報告初審等。至如涉及調查權責時，處理受理之小組經性平會指派調查時，其調查小組組成及調查程序仍應依本法第三十條之規定。本校性平會得依規定成立「調查小組」調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以三或五人為原則，其成員之組成另依本法第三十條第三項及本準則第二十一條之規定。
第十一條第(廿三)款：事件經調查屬實後，本校應依相關法律或法規規定	第十一條第(廿三)款：事件經調查屬實後，本校應依相關法律或法規規定

自行或將加害人移送其他權責機關懲處。其經證實有誣告之事實者，亦依法對申請人(檢舉人)為適當之懲處。本校為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懲處時，並得命加害人為下列一款或數款之處置：

- 1、經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向被害人道歉。
- 2、接受八小時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 3、接受心理輔導。
- 4、其他符合教育目的之措施。

懲處涉及加害人身分之改變時，應給予其書面陳述意見之機會。

自行或將加害人移送其他權責機關懲處。其經證實有誣告之事實者，亦依法對申請人(檢舉人)為適當之懲處。本校為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懲處時，應命加害人接受心理輔導之處置，費用得自理，並得命其為下列一款或數款之處置：

- 1、經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向被害人道歉。
- 2、接受八小時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 3、其他符合教育目的之措施。

懲處涉及加害人身分之改變時，應給予其書面陳述意見之機會。加害人依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提出書面陳述意見，應依下列規定辦理：(1)決定懲處之權責單位於召開會議審議前，應通知加害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2)教師涉性侵害事件者，於性平會召開會議前，應通知加害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

十五、.....送主政科室(職教科).....

十五、.....送主政科室(中教科).....

增加：十六、本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未於二十四小時內，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證據，依法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未依法通報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者，應依法予以解聘或免職。

十六、本防治規定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七、本防治規定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 案 二**

案 由：為修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 明：

(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二)因母法皆加入性霸凌防治，故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十一、條應改為「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教育及事件處理另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原條文	修改後之條文
十一、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教育及事件處理另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	十一、本校校園 <b>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b> 防治教育及事件處理另依本校校園 <b>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b> 防治規定。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 案 三**

案 由：為修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 明：

1.依據臺北市政府第4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02年7月17日召開第6次會議決議通過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修訂。

2.原於102.10.23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已討論通過，然而因各校皆將本設置規定層級在校務會議討論。

3.教育部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各校多稱為**設置要點**，建議修改名稱。

4.建議將第六點改為：本委員會會務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5.建議將第七點改為：本辦法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亦同。



6.依「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第四項之規定：「依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二十一條之精神，事件當事人輔導與事件調查之行政業務宜分屬學校不同處室負責。」有關性平會議組織分工，本學年度暫由學務處和輔導室合作，採逐步轉移。待學務處熟悉運作後將由 103 學年度完全主責行政與防治組，輔導室則專責事件當事人諮商與輔導工作。

7.依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一）行

政與防治組：1. 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目前因主任輔導教師兼性別平等教育執行秘書，故本項工作目前由輔導室執行，依本運作原則之精神，執行秘書一職依分工精神宜於 103 學年度回歸學務處。

8. 依本校第 1 次 102.10.2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分組情形如下表：

職 稱	原 職	姓 名	職 稱	原 職	姓 名
主任委員	校 長	黃 贇 瑾		學 務 主 任	吳 鳳 翎
執行秘書	主任輔導 教 師	孫 中 瑜	行政與防 治組委員	人 事 主 任	董 雅 莉
課程與教學組 委 員	教學組長 (日)	洪 華 廷	(除職員 及專家學 者外為校 園性騷擾 性侵害及 性霸凌事 件調查小 組)	教 師 代 表 (日)	徐 必 大
	教師代表 (日)	薛 淑 如		教 師 代 表 (日)	陳 玲 美
	教師代表 (日)	周 玉 連		生 輔 組 長 (夜)	謝 宗 倫
	教師代表 (日)	賴 黃 健		職 員	林 淑 貞
	教師代表 (夜)	龔 詩 淵		專 家 學 者	周 麗 玉
環境與資源組 委 員	總務主任	何 杉 友	諮商與輔 導組委員	輔 導 教 師 (夜)	呂 靜 淑
	生輔組長 (日)	晏 嘉 鴻		輔 導 教 師 (日)	曾 以 勤
	教師會會 長	花 振 元	環境與資 源組委員	學 生 代 表	曾 詩 婷

	家長會會長	高玉娟			
--	-------	-----	--	--	--

原條文	修改後之條文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
<p>一、依據：</p> <p>(一)本校依總統 93.6.23. 華總一義字第 09300117611 號令公佈「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p>	<p>一、依據：</p> <p>(一) 本校依總統 93.6.23. 華總一義字第 09300117611 號令公佈「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p> <p>(二) 臺北市政府第 4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02 年 7 月 17 日召開第 6 次會議決議通過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p>
<p>五、會議：</p> <p>(一)本委員會議以每學期舉行兩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二)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及性侵害相關事件的處理，視需要召開「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調查小組會議」，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如附件三)處理各項相關事件。</p>	<p>五、會議：</p> <p>(一)本委員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二)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相關事件的處理，視需要召開「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會議」，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處理各項相關事件。</p>
<p>四、組織：</p> <p>(一)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下置執行秘書一</p>	<p>四、組織：</p> <p>(一)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下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輔導室主任輔導教師兼</p>

<p>人(由輔導室主任輔導教師兼任，承主任委員指示，辦理本委員會有關業務)；另聘相關處室主任、組長、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納入聘任(本學年度委員名單，如附件一)。</p>	<p>任，承主任委員指示，辦理本委員會有關業務，<b>並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有關業務(納入分工職掌表)</b>；另聘相關處室主任、組長、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納入聘任(本學年度委員名單，如附件一)。</p>
<p>(二) 本委員會置委員人，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p>	<p>(二) 本委員會置委員 <b>21</b> 人，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b>二分之一</b>以上，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p>
<p>(四) 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及性侵害相關事件的處理，另組成「<b>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調查小組</b>」(本學年度組員名單，如附件二)。</p>	<p>(四) 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相關事件的處理，另組成「<b>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b>」(本學年度組員名單，如附件二)。</p>
	<p><b>六、組織分工與職掌：</b></p> <p>性平會下設置行政與防治組、課程與教學組、諮商與輔導組環境與資源組，各組分工如下：</p> <p>(一) 行政與防治組(學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u></li> <li>2. 研修性別平等教育(含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等相關規定。</li> <li>3. 受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之申請調查及通報事宜。</li> <li>4. 建立校園性別平等案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li> </ol>

5. 編列性別平等教育實施方案之年度預算。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及防治事務。

#### (二) 課程與教學組 (教務處)

1. 發展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之教學、教材及評量。
2.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 (含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 融入各科教學, 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
3. 處理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學校相關人員之課務。
4. 安排校園性別平等案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
5. 規劃與建置性別平等議題圖書、媒材資料。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及教學事務。

#### (三) 諮商與輔導組 (輔導室)

1. 規劃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擬訂與執行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
3. 提供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當事人、家長、證人等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4. 預防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
5. 統整社會資源及建立輔導網絡。
6. 其他有關校園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務。

#### (四) 環境與資源組 (總務處、教官室)

1. 規劃建立性別平等、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2. 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

	<p>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全。</p> <p>3.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p> <p>4. 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空間，繪製及更新校園危險地圖。</p> <p>5. 依據性別人數比例，配置校園空間設施（含哺（集）乳室）。</p> <p>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事務。</p>
<p>六、本委員會會務所需經費，由本校輔導工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p>	<p>七、本委員會會務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p>
<p>七、本辦法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亦同。</p>	<p>八、本要點經本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亦同。</p>

**決 議： 照案通過。**

## **柒、臨時動議**

惠風老師：在德行會議中老師們已有充份的意見交換，結論希望校長有最後的指示，希望校長不必有太大壓力。

校長回應：謝謝各位老師提出疑問並願意花很多時間討論的非常清楚，我們必須指導學生做正確的事。

## **捌、校長指示：**

- 一、整修校舍過程需要搬遷，請各位老師有問題立即向總務處提出。
- 二、行政上有任何疑問請老師直接向相關處室或向校長提出，以便即時處理。

## **玖、散會：上午 11 時 38 分**

附件 1

## 士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程序表

	時 間	項 目
103 年 01 月 20 日 (星期一)	09:50   10:00	報 到
	10:00   10:30	1. 獻獎及頒發感謝狀 2. 主席致詞
	10:30   11:30	報告事項： 1.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2. 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
	11:30   11:50	提 案 討 論
	11:50   12:00	臨 時 動 議
	12:00	散 會

備註：



## 附件 2：各處室工作報告

### (一) 教務處工作報告

周靜宜主任

1. 103 年承辦教育局業務：
  - 臺北市高中職網路博覽
  - 基北區國中生技優甄入學
  - 臺北市高職英文試題評選
  - 臺北市高職學生暑期英語夏令營
  - 臺北市教師組多語文競賽
2. 下學期重點工作：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 學習共同體
  -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 專題製作課程精進及轉型
  - 電子商務實務課程研發
  - 「務實致用」課程研發
  - 建置數位教材平臺及開發數位教材
  - 招生宣導

### 教學組

#### ✚ 期末補考

第 1 學期期末統一補考訂於 1 月 27 日（一）進行，請各科補考監考（閱卷）老師務必依節次到場監考，如有私人事務，敬請事先找好代理人並告知教學組。

#### ✚ 考題上傳

為充實本校考古題系統供學生學習及家長參考使用，凡於校內各次期考考程所列考科均請出題老師於期考後 1 週內上傳考題(含解答)

上傳方式：

學校首頁／右側【題庫學科計畫查詢】專區／【考古題庫系統】／【考題上傳】／輸入資料／上傳考題

#### ✚ 寒假課輔事宜

1. 102 學年度寒假高三課業輔導已依各班意願完成開班收費，共計 15 個班級上課，課表已發放各班級及任課老師。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之辛勞。
2. 每節授課前，請確實點名並於點名卡上簽名以掌握學生寒假出缺勤狀



況。

3. 寒輔課程授課時間請勿任意更動，以利後續授課日誌之核對及鐘點費之撥放。每節授課後，請務必於當日授課日誌簽名，以做為鐘點費核發之依據。(點名與授課日誌填寫方式與平時相同，不同之處在於各班上課人數非全班學生，以參加寒輔學生為限)
4. 依「臺北市高級中學學習輔導實施要點」，各項學習輔導均不得提前教授新課程，以維所有學生學習權益，請老師務必配合。
5. 寒輔期間依各班課表情形已請總務處協助蒸飯箱開放事宜，如需使用蒸飯箱之同學，請務必於每日上午 10:20 前送至蒸飯室，如於 10:20 前無便當放置，則當日將不開電蒸飯。

#### ✚ 排課事宜

下學期因對開課程、教師婉假、病假、育嬰代兼課、及教師退休等等因素，教師及班級課表時會有所變動，敬請見諒。

#### ✚ 榮譽榜

1. 台北市國語文競賽教師組：本校劉明亮老師代表參賽，並榮獲教師組作文北區第五名佳績。
2. 台北市國語文競賽學生組  
本校 210 班陳侑彤同學參加國語類（高中組北區）朗讀 第 3 名，感謝彭仰琪老師指導。
3. 本校由楊旻芳老師指導組成的臺北市立士林高商-窈窕淑女隊參加 102 年臺北市閱讀擂臺賽獲得第四名佳績。
4. 本校參加臺北市 102 年度高職學生國語文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佳績如下，恭喜獲獎同學並感謝指導老師辛勞。

科別	班級	姓名	類別	書目名	名次	指導教師
商經科	204	陳欣儀	漫畫綜合類	迂迴的力量	佳作	黃詠聖
會計科	206	陳怡婷	散文類	家離水邊那麼近	第 2 名	莊品貞
國貿科	211	林佳欣	散文類	家離水邊那麼近	佳作	洪明璟
國貿科	211	陳怡萱	小說類	許三觀賣血記	第 3 名	洪明璟
國貿科	211	蔡憶萱	小說類	惡意	佳作	洪明璟
國貿科	212	吳佳恩	散文類	父後七日	第 2 名	楊旻芳

資處科	216	林良苓	小說類	深夜加油站遇見蘇格拉底	第 3 名	莊品貞
應外科	217	陸依琦	散文類	但願你 20 歲就懂的 18 件事	第 3 名	周小平
廣設科	220	陳惠卿	小說類	深夜加油站遇見蘇格拉底	第 3 名	鄒依霖
廣設科	222	楊維恩	傳記新詩類	別鬧了，費曼先生	第 3 名	周小平
國貿科	夜 203	劉育維	散文類	劉墉超強說話術	第 2 名	曾復祺

5. 本校參加 102 年臺北市高職學生學習檔案競賽，佳績如下，恭喜獲獎同學並感謝指導老師辛勞。

科 別	參賽學生	項目	指導老師	等第
國貿科	蔡憶萱	國文學習檔案高二組	洪明璟	佳作
國貿科	陳怡萱	國文學習檔案高二組	洪明璟	佳作
國貿科	林佳欣	國文學習檔案高二組	洪明璟	佳作
資處科	章元誌	國文學習檔案高三組	何思慧	佳作

6. 感謝應外科、英文科老師協助辦理 102 學年度校內英語歌唱比賽，使比賽順利進行與推展。

7. 感謝李如雯老師、莊念青老師、黃淑薇老師辛苦指導 220 班、203 班代表本校參加 102 年臺北市高職英語歌唱比賽，本校 2 隊均獲得市賽第三名之佳績。

### 註冊組

1. 首先要感謝各位老師的辛勤付出，使註冊組相關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2. 以下幾件事仍希望老師能確實配合，使後續相關作業得以更加順暢。
- ✚ 因學期成績結算時程緊迫，請老師於每一天考程結束後三天內將成績上傳。

上傳截止時間如下：

考試日期	上傳截止時間
1/15 (星期三) 考的科目	1/18 (星期六) 晚上 23:59 前
1/16 (星期四) 考的科目	1/19 (星期日) 晚上 23:59
1/17 (星期五) 考的科目	1/20 (星期一) 晚上 12:00 前

請各位老師務必在期限內將**全學期成績及期末考成績** 2 項成績上傳成功，否則學生上網查詢期末考成績將會是 0 分。

- ✚ 為避免老師舟車勞頓來到學校，請老師上傳完成績後，印下一份**成績單大表**，並在大表上簽名，交至註冊組。(成績單大表列印方式：選定輸入班級→輸入成績→點選右上角「報表列印」即可，請印成 A4 大小。
- ✚ 1 月 24 日(星期五)為第 1 次返校日將發放所有學生的成績單並公布**補考名單**。
- ✚ 1 月 27 日(星期一)為**補考日**，請負責的老師協助返校監考及閱卷。

#### **設備組**

1. 請協助提醒同學準時於繳費期間至各銀行繳交書費，才可於 2/10 當日憑繳費收據領取教科書（才可不拖延至開學無書可上課！）。
2. 教師用書於 02/10（學生領書日暨教學研究會）於教學研究會後發放。
3. 相關期程如下：  
書籍繳費單發放：01/24（返校日）  
書籍繳費日期：01/24~02/09  
書籍發放：02/10（返校日）  
書籍補收費日期：02/11~02/14。
4. 期末及寒假期間需特殊教室者請至網站或設備組登記借用，並請留意保全解除及上鎖是否正確以免警報發佈。

#### **實研組**

1. 本學期活動包括台北市教師組語文競賽、外國人來台學中文入士商服務、交換學生、教學實習輔導、日本參訪接待、英文優良試題評選、策略聯盟等相關業務，感謝各組及老師於上學期對本組各項業務的協助與支援。
2. 下學期(102-2)實習老師共 2 名：商經科陳昱竹、會計科林昀兒，下學年(103-1)實習教師共 11 名：特教科楊又珍（台師大）、特教科陳紫芯（台師大）、商經科賴姿羽（彰師大）、商經科陳雯莉（北科大）、體育科仲維祥（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會計科許晉銓（政大）、廣設科黃子容（雲科大）、國文科謝旻玲（淡江大學）、國文科趙修慧（淡江大學）、英文科郭姿纓（淡江大學）、英文科陳寶華（淡江大學），請各位老師不吝給予指教和學習機會。
3. 本校**行動研究**於去年獲得團體組第一名蟬聯 4 連霸殊榮。第十五屆開始徵件，本年度輪續為**會計科和體育科**至少繳交一件、**夜間部**至少繳交一件作品，請老師踴躍投稿，有意參加之老師可至本組參考實施計畫及歷屆作品。

4. **英文優良試題甄選**截止日為 1 月 22 日(星期三)。請各位英文老師踴躍將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及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製的期中考試題投稿。
5. 2 月 23 日(星期日)於成功高中舉辦**台北市高中高職博覽會**，請廣設科提供 6 位同學進行人臉素描，其餘各科請各提供 2 位同學協助活動進行，協助同學予嘉獎登記乙支。

### **特教組**

#### 1. 特教行政：

- 特教榮譽榜：綜職科 207 六位同學於 11 月 30 日（六）參加 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word 實用級）證照考試，六位學生皆考取證照，感謝薛淑如老師及資處科楊麗芳老師利用假日，協助指導學生練習。
- 特教新課綱試辦：為配合特教新課綱試行計畫，本學期試行部分「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未來綜合職能科將往環境服務群中之門市服務科課科努力，下學期將持續試行新課綱課程。
- 學生個人資料保密：請協助保密特教學生個人資料，勿於公開場合公告特殊生個人身分及資料，如需公開則請做妥適處理。
- 愛的抱報第五期熱情徵稿，敬請各位委員踴躍投稿。

#### 2. 資源班：

- 召開 IEP 會議：每學期期初及期末共召開兩次 IEP 會議，感謝任課教師的參與，透過會議討論能充分了解學生特殊需求及相關因應策略。
- 請老師們盡快將本學期期末 IEP 決議回條交回給個管老師。
- 抽離、外加課程：抽離及外加課程部分感謝教學組及國、英、數、會計等任課教師（日、夜間部）的協助，**抽離課程資源需視全校特殊生整體需求評估後提供服務，非作為學業成績低落學生補救教學之用。**未來抽離課程歡迎老師們一同加入授課行列，將有助於深入了解資源學生之特質。
- 🚩 辦理高三升學相關事宜：103 年身心障礙大專甄試招生，由國立中央大學主辦，資源班召集人已購買簡章並協助後續團體報名工作。12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網路報名，3 月 21 日至 23 日舉行學科考試，3 月 24 日舉行術科考試。部分私立技術學院之獨立招生亦陸續辦理報名中。

#### 3. 綜合職能科（高職特教班）：

- **職場實習事宜**：本學期 207 及 307 職場實習地點為：家樂福、西歐加油站、真飽自助餐、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全聯超市、米哥烘焙坊及台大醫

院等。因職場地點較多，教師人力有限，目前正積極協尋志工中，各位老師若有相關之人力資源，敬請主動提供給特教組。

- **高三學生轉銜開案事宜：**102 年度勞工局提前轉銜會議已完成晤談評估，本學期 307 共 2 人提出就業轉銜開案申請，2 人皆通過申請。

## (二) 學務處工作報告

吳鳳翎主任

學務處全體同仁 祝全體教職員工

平安·健康·快樂!

榮譽榜：102 學年度各項比賽成績優異，感謝各指導老師辛勞付出為校爭光!

1. 全國 10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及臺北市 10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本校成績良好，感謝廣設科呂靜修主任及全體指導老師辛勞。

### 士林高商全國美術比賽得獎名單

參賽項目	名次	姓名	班級	題目	指導老師
平面設計類	特優 (第一名)	呂家瑜	322	阿茲罕默症宣導海 報-記憶的鴿淺篇/記 憶的結尾篇	費國鏡
	優等 (第二名)	鄧圓臻	322	動物保育系列海報/ 消逝	費國鏡
漫畫類	入選	邱予暄	322	Cash World	趙儷黛
	入選	呂奕慶	322	反噬	趙儷黛

### 士林高商 102 學年度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得獎名單

參賽項目	名次	姓名	班級	題目	指導老師
版畫類	第 2 名	王立吾	121	金生親情	李佳珍
水墨畫類	佳作	張煜萱	221	內悠	趙儷黛
	佳作	張竹君	121	菸哀	李建志
漫畫類	第 1 名	王心妤	321	誓言的真相	趙儷黛
	第 2 名	葉子豪	321	「農」妝豔抹	趙儷黛
	第 3 名	邱予暄	322	Cash World	趙儷黛
	第 3 名	呂奕慶	322	反噬	趙儷黛
	佳作	鄧圓臻	322	學習迫害	趙儷黛
	佳作	蘇堤瑜	321	孕藏危機	趙儷黛
	佳作	劉翰珍	320	低頭族的童話故事	趙儷黛
佳作	吳元元	322	霸佔	趙儷黛	
平面設計類	第 1 名	呂家瑜	322	阿茲罕默症宣導海報 -記憶的鴿淺篇/記憶 的結尾篇	費國鏡

	第 2 名	劉羿慈	321	戰場上的童年-木馬篇/沙鈴篇/木琴篇	李佳珍
	第 2 名	劉謙	321	校園反霸凌系列海報	費國鏡
	第 3 名	鄧圓臻	322	動物保育系列海報/消逝	費國鏡
	第 3 名	陳泓全	320	WWF 公益海報/物種消逝	邱玉欽
	第 3 名	張步元	322	溝通系列海報/對話	費國鏡
	佳作	鄭旭庭	320	Attack From Nature	邱玉欽
	佳作	方雅靖	321	動物保育系列海報/囚禁	費國鏡
	佳作	李玟慧	321	沒有水，沒有生命	李佳珍
	佳作	林佳儀	321	校園霸凌系列海報-開卷篇、取物篇	費國鏡
西畫類	第 2 名	呂南德	322	匠	趙儷黛
	第 3 名	游孟真	322	浴見音樂魂	趙儷黛
	佳作	汪柔馨	120	打拼	李建志

2.參加 102 學年度教育盃羽球錦標賽，本校榮獲教職員組第 4 名

3.本學期校際競賽體育成績表現傑出，師生共同為校爭光！感謝田徑隊王文祥老師、壘球隊韓幸霖老師潘慈惠教練、林柏融教練、柔道隊王彥書老師、桌球隊張祐慈老師、劍道社何明霞老師、籃球隊鄭旭峰組長辛勤指導。

\* 籃球：榮獲 102 學年度教育盃籃球錦標賽高中男生組第 4 名。

\* 壘球：榮獲 102 年度香港鳳凰盃國際女子棒球邀請賽 冠軍

\* 田徑

(1)比賽名稱：102 年臺北市中正盃田徑賽

比賽成果：

208 鄭竹君 撐竿跳高 第 1 名 成績 3.40 公尺

108 沈宸麟 撐竿跳高 第 1 名 成績 4.00 公尺



108 葉耀文 撐竿跳高 第3名 成績 3.80 公尺

108 林貽增 撐竿跳高 第4名 成績 3.60 公尺

(2)比賽名稱：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比賽成果：

208 鄭竹君 撐竿跳高 第二名 成績 3.40 公尺

108 林貽增 撐竿跳高 第七名 成績 4.20 公尺

108 沈宸麟 撐竿跳高 第五名 成績 4.20 公尺

**\*桌球** 榮獲臺北市教育盃桌球錦標賽 高中男生組 單、雙打第七名

**\*柔道**

感謝王彥書老師、余熒熒教練指導

姓名	比賽名稱	組別	級別	名次
李欣芸	102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高中女子	第三級	第一名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五級	第一名
林曉晴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女子	第四級	第一名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四級	第一名
蔡洺蕎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八級	第一名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高中女子	第八級	第一名
陳蓓儀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社會女子	第五級	第二名
羅詠馨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社會女子	第三級	第三名
黃如意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女子	第五級	第二名
蕭瑄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女子	第五級	第三名
鮑威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男子	第二級	第三名
韓偉倫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女子	第五級	第二名
李佳怡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二級	第四名
張怜瑄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六級	第三名
詹云慈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女子	第五級	第七名
李仁傑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一級	第八名
	102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高中男子	第一級	第三名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男子	第一級	第一名
李振宇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二級	第六名



洪翊傑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四級	第一名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男子	第四級	第一名
陳敏弘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五級	第二名
	101 年台北市教育盃	高中男子	第五級	第三名
楊盛翔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一級	第二名
盧冠誌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中男子	第七級	第一名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社會	高中男子	初段組	第一名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高中	高中男子	第七級	第一名
鄭韋憲	101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高中男子	第五級	第三名

### 重大宣導及工作協調事項

#### 1.102 學年第 2 學期返校日(2/10)暨開學日(2/11)當日流程

##### 2/10(一)返校日流程

7:40	以前到校
7:40~8:10	朝會
8:10~10:10	全校大掃除(請導師隨班督導)
8:10~11:10	領書

##### 2/11(二)開學日流程

7:40	以前到校
7:50~8:10	開學典禮
8:20~	第一節起正常上課

2.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活動主要工作重點在-反霸凌、關懷、孝親及感恩祝福四方面，將配合辦理相關活動。

#### 開學第一週為反霸凌宣導週

2-3 月訂為關懷月

4-5 月訂為孝親月

6 月訂為感恩月

3.清寒學生免費午餐供應及急難濟助學生，請各位師長踴躍捐輸，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清寒學生免費午餐登記共 30 人。本學期清寒學生愛心便當基金，共計收入 79,009 元，感謝行政同仁及老師響應捐輸。

4.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仁愛樓共用教室，輪到夜間部使用置物櫃。

### 5.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大校園活動內容：【詳請參閱下學期行事曆】

- (1)2 月份:第一週：防治霸凌宣導暨專題演講。
- (2)3 月份:辦理臺北市教育盃中小學壘球錦標賽；辦理全校優良學生選舉。
- (3)4-5 月份：辦理關懷月相關活動。  
4 月 11 日(星期五)辦理高一千人登頂淨山活動。  
4 月 12、13 日(星期六、日)配合商業季實習商店活動，辦理校內學生社團聯合成果發表會。  
4 月 16 日(星期三) 黃道吉日，辦理高三同學感恩祈福活動。  
5 月 2 日(星期五)舉辦孝悌楷模表揚暨榮譽週會活動。  
5 月 21-23 日(星期三~五)舉辦高二校外教學，計南部隊 22 班由遠流旅行社承辦。  
5 月 21 日(星期三) 起畢業紀念冊交貨、驗收及發放。  
4-5 月預訂辦理教職員工生健康體位相關活動。
- (4)6 月份:辦理感恩月相關活動。  
6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2：辦理溫馨、感恩、薪火傳承的日夜畢業生畢業典禮。

#### 生活動組報告

- 1.已辦理:召開各年級導師會議、全校導師會議，感謝全體導師的一學期來的辛勞及各年級級導師:惠老師風、曾老師素絲、吳老師崇德的鼎力協助。
- 2.已辦理:綜合活動開設各類學術、運動、文藝、音樂、活動、公益性質社團，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感謝各位社團老師辛勞。
- 3.已辦理:組織學生自治性聯會:班聯會、社聯會、畢聯會，協辦全校各年級師生相關活動。
- 4.已辦理:高三畢業紀念冊，已完成製作，感謝總務、會計部門、高三導師、高三各班美編代表、畢聯會同學繼續協助後續事宜，預訂於 10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交貨。
- 5.已辦理:全校班長大會、社團社長大會，進行學生反應事項溝通。
- 6.已辦理:學生競賽活動
  - (1)全校優良學生選舉、臺北市優良學生表揚活動。
  - (2)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本校成績優異，其他各類也獲得佳績，感謝廣設科主任及全體指導老師辛勞。
- 7.已辦理學生展演活動:熱舞社、舞研社、演辯社、儀隊等等，代表學生參加校外表演公益活動。

- 8.已辦理校園活動:辦理教室佈置競賽、教師節敬師留言、週記抽查等活動。
- 9.協辦家長會代表會議、委員會議、常務委員會議，及各項聯誼活動支援事宜。
- 10.辦理 62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感謝各處室協助，活動圓滿順利。
- 11.已辦理高一校歌暨鄉土歌謠比賽，各班表現良好。

#### 衛生組報告

1. 本學期愛心便當捐助款項總計 33,827 元，感謝本校同仁踴躍捐輸。
2. 102 學年度上學期「臺北市教育局營養午餐補助金」申請人數總計 135 名，每名 5,390 元，總計 72 萬 7,650 元整。
3. 102 學年度上學期申請愛心便當人數為 30 人，協調榮彬每份為 45 元、冠冕為 47 元。
4. 完成 102 學年度「人口政策宣導」暨「祖孫週」各類宣導活動及競賽，本年度共辦理書法、作文、海報、卡片四類競賽，已完成獎勵事宜並將成果彙整成冊報局。
5. 完成力行樓桌球教室、垃圾場、合作社前廣場消毒作業及堆肥區清運。
6. 完成本學期滅鼠事宜，共計 10 次。
7. 辦理「102 年度高中職新生煙害防治問卷」，日間部共計 863 位，統計結果曾吸菸或目前仍在吸菸之學生，計男生 40 位，女生 33 位。
8.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列管公廁之稽查，共計優等級 30 間、特優級 2 級，普通級 1 間，優等級以上比率達 97%。
9.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8 屆組訓、編組及執勤，隊員計 220 名。
10. 完成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新生健康檢查、尿液篩檢、心臟病檢查及學生身高、視力、體重測量及資料填報，感謝總務處同仁及家長會協助。
11.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學保單張說明書發放，並完成日間部學生投保事項，共計繳費 39 萬 2,364 元。
12. 102 學年度上學期資源回收金繳庫及報局事宜，總計回收 3 萬 5,110 元整。
13. 完成 103 年度專用垃圾袋請購事宜，計 30 萬 7,625 元整。
14. 完成 102 年度全校 AED 及 CPR 急救訓練教育。
15. 完成高二健康講座(子宮頸癌及肺癌防制)，感謝家長會前會長徐敏燕協助。
16.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環保局資源回收系統月報表登錄。
17. 完成 102 學年度學年度整潔評分及每週獎狀發放。
18. 102 學年度上學期整潔總成績

- 高一：第 1 名 (122)、第 2 名 (107)、第 3 名 (110)、  
第 4 名 (111)、第 5 名 (112)、第 6 名 (105)  
高二：第 1 名 (213)、第 2 名 (207)、第 3 名 (205)、  
第 4 名 (216)、第 5 名 (212)、第 6 名 (221)  
高三：第 1 名 (301)、第 2 名 (308)、第 3 名 (307)、  
第 4 名 (319)、第 5 名 (313)、第 6 名 (305)。

**本學期寒假返校打掃計 10 天，84 個班次，國家清潔日排定於 1 月 23 日。**

19. 完成學校硬體設備報修事宜，總計填報 162 次。
20. 完成 101 學年度上學期日間部學生平安保險送件，計 27 次。
21.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服務股長及保健股長期初及期末大會。
22.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8 屆優良隊員甄選及表揚。
23.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6 屆衛服送舊活動。
24. 完成 921 防災演練「救護組」組訓及演練工作。
25.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捐血活動，總計可捐血人數 240 人，共捐 249 袋。
26. 完成 102 年度環境教育 EEIS 填報系統及 102 年度環境教育活動規畫。
27. 完成 102 學年度本校列管公廁「負責班級告示板」張貼。
28. 完成本學期盒餐管理日、月報表及送審事宜。
29. 完成 102 學年度上學期吸菸同學公服事宜。
30.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7 屆、第 28 屆『服務學習紀錄卡』認證事宜。
31. 完成校園水痘防制、狂犬病防制及學校餐盒食用油相關訊息公告  
(學校首頁及衛生教育專區)
32. 完成本校盒餐及熱食部食用油調查，均無使用大統及富味鄉公司相關產品

#### **健康中心報告**

1. 學期體格檢查(身高、體重、視力測量)已於 9~10 月完成。
2. 體位不良通知單已於 10 月份由保健股長協助發給通知單，提醒體位不良者注意體重控制。
3. 新生宿疾調查及二、三年級現有疾病調查已於 10 月完成。
4. 視力不良通知單回條於 12 月交回。
5. 一年級心臟病篩檢已於 12 月完成，複檢於下學期安排。
6. 新生健康檢查(理學檢查、血液檢查、尿液檢查)已於 11 月完成，健康檢查各項結果已發，家長回條備於 1 月交回。

- 7.新生胸部 X 光檢查已於 10 月檢查完成，檢查結果連同健康檢查報告發放。
- 8.健康宣導已於 11~1 月由海報組協助製作海報並刊登，並由各班保健股長協助配合宣導。
- 9.救護組保健股長之救護課程訓練於 9 月完成與評量於 12 月完成。
- 10.傷病處理及每個月傷病統計報表。
- 11.新生宿疾與現有疾病之調查與彙整。
- 12.建立緊急連絡名冊。

#### 生輔組報告

- 1.校內公共服務資訊上網公告，以利學生改過銷過。
- 2.持續要求同學生活常規、輔導學生正確觀念。
- 3.處理學生重大違規事件。
- 4.處理同學改過銷過申請。
- 5.辦理秩序服務隊學生選、訓、用事宜。
- 6.發送學生緊急聯絡小卡，以備不時之需。
- 7.辦理學生遠到證及機車證。
- 8.辦理學生到校刷卡。
- 9.發與寒假生活須知。
- 10.完成班級互助組編組。

#### 體育組報告

1.本學期校際競賽體育成績表現傑出，師生共同為校爭光！感謝田徑隊王文祥老師、壘球隊韓幸霖老師潘慈惠教練、林柏融教練、柔道隊王彥書老師、桌球隊張祐慈老師及劍道社何明霞老師辛勤指導。

\*參加 102 學年度教育盃羽球錦標賽，本校榮獲教職員組第 4 名

\*參加 102 學年度教育盃籃球錦標賽，本校榮獲高中男生組第 4 名。

#### 各項比賽成果如本處室榮譽榜所示

2.感謝各處室協助 102 年全國運動會行政部團本部組相關事務，也感謝各班導師及任課老師包涵體育班及服務隊學生出勤公假事宜。

3.辦理本校 62 週年校慶各項學生體育競賽及師生競賽活動，感謝全體體育老師及同仁協助，活動圓滿順利。

4.參加臺北市教育盃教師羽球賽與籃球賽，感謝參賽老師及職員工熱心參與。

- 5.參加 102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籃球錦標賽榮獲高中男生組第四名成績；士林北投區群組大隊接力比賽榮獲第二名。
- 6.辦理高一健康操比賽，感謝各班導師熱情參與及體育老師用心指導。
- 7.辦理各代表隊比賽、經費補助、核銷事宜。
- 8.每日體育課器材借還及管理事宜。
- 9.承辦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盃中小學壘球錦標賽。
- 10.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體育發展方案士林、北投區校際體育交流活動桌球比賽。

### (三) 總務處工作報告

何杉友主任

學期即將結束，先預祝各位老師新年快樂、萬事如意。總務工作繁瑣，但大致能如期完成，也感謝各位老師能隨時提供意見或主動協助維護校園、修剪花木，讓校園改善能即時完成，校園越來越乾淨、漂亮。

新年度總務處人事異動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出納組由林淑媛組長擔任，經營組由林碧双組長擔任。

103 年度學校的工程有「仁愛樓耐震補強工程」、「信義樓廁所整修工程」及「圖書館整修工程」。茲說明如下，也請各位老師配合，並於施工期間盡量遠離工地並注意自身安全。

#### 1. 仁愛樓耐震補強工程：

- 預計施作範圍：仁愛樓 1~4 樓結構補強(擴及連接走廊)、週邊水溝。
- 預計施作項目：教室內(兩間教室間隔處)施作翼牆、走廊施作擴柱、整棟油漆粉刷、施作補強的窗戶從新製作，部分窗簾從新施作、四周水溝重新施作明溝並加溝蓋(解決仁愛樓滲水及淹水問題)等。
-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3 年 6 月 7 日至 8 月 20 日。
  - 需配合事項：今年高三畢業後，高二搬遷至忠孝樓上課；夜間部也要搬至忠孝樓上課；仁愛樓 1F 所有教室、空間要淨空。
  - 配套措施：仁愛樓會留走廊通道至忠孝樓、仁愛樓 1 樓相關使用單位配合暫時搬遷。

#### 2. 信義樓廁所整修工程：

- 預計施作範圍：信義樓廁所 1~5 樓。
- 預計施作項目：信義樓廁所打除後，重新施作，1 樓廁所邊的木作平臺打除施作透水磚(以利體育課活動)等。
-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3 年 6 月 7 日至 8 月 10 日。
- 需配合事項：施工期間信義樓廁所停用，同學移至和平樓北邊使用。

#### 3. 圖書館整修工程：

- 預計施作範圍：圖書館本館及周圍花臺。
- 預計施作項目：地坪更新、圖書館意象閱讀區、週邊花台防水處理等。
-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3 年 6 月 7 日至 8 月 10 日。
- 需配合事項：施工期間，圖書館暫停關閉。

104 年度目前規劃的工程有：

1. 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
2. 信義樓外牆、司令台及周邊整修工程。
3. 音樂教室整修工程。
4. 行政大樓廁所整修工程。

### 事務組

宣導事項：

1. 班級教室設備、廁所等損壞報修頻繁，截至 1/10 止，本學期報修次數達 463 件，有些部分係學生使用不當造成，請各班導師協助督導，以培養學生愛惜公物之觀念。
2. 請各單位持續協助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敬請節電、節水。依教育局 100.4.11. 北市教體字第 10036303800 號函指示，以 99 年為基期，至 103 年需達成降低用水 10%，請共同協助省水。
3. 102 年 8-12 月水電費支出情形，請大家節約用水、用電。

項目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水費	34,265	38,542	37,888	50,267	47,455	208,417 元
電費	419,451	478,339	626,986	470,603	410,583	2,405,962 元

本學期零星工程：

1. 微風廣場新種櫻花 10 餘顆。另、士林科學園區工程轉送本校青楓樹 10 餘顆，分別種植在亮麗圍籬旁及壘球場邊。
2. 川堂及實驗商店整修工程已完工，施工期間造成的不便，謝謝大家的諒解。
3. 行政大樓 5 樓第二會議室老舊整修，目前已完成，提供大家一個明亮乾淨的開會或上課空間。
4. 行政大樓 5 樓天花板及牆面油漆工程已完成。
5. 本年度新設特教組周邊監視器 3 支及信義樓教室前後監視器 8 支。目前教室區大致監視系統已架構完成。
6. 亮麗圍籬修復工程，與陽明高中合作，各出資數萬元，預計近日修復完成。
7. 仁愛樓置物櫃已全面重新固定修復，也請老師多宣導，請學生愛惜使用。
8. 活動中心 3 樓演講廳吸音牆變形掉落整修已完成。
9. 特教分組教室新設分離式冷氣 3 台；音樂教室、護理教室更新冷氣共 5 台。
10. 活動中心木地板周邊不鏽鋼壓條翹起修復。



### 本學期標案執行情形：

- 10213 102 年全國運動會「平安幸福手工皂組」紀念品採購案
- 10214 川堂及實驗商店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 10215 川堂及實驗商店整修工程
- 10216 102 年全國運動會『環保袋』紀念品採購案
- 10217 102 學年度(上)日、夜間部教科書採購案
- 10219 102 學年度日間部高三畢業紀念冊採購案
- 10220 102 年樂儀旗隊裝備採購案
- 10223 102 年度運動設備採購案
- 10224 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整修工程
- 10225 校園文字廣播管理系統採購案
- 10226 電子書閱讀器採購案
- 10227 線上電子書圖書平台系統
- 10228 102 學年度(下)日、夜間部教科書採購案
- 10302 103 年度校園人力、機械保全服務採購案

### 經營組

1. 因應校園停車收費一案，自本學年第二學期開始，凡需要停車之同仁，每學期收取 500 元。機車不收費。請同仁下學期依通知繳費並領取新的停車通行證。
2. 請各位教師及同仁自行重新檢視申領之交通費補助費是否有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補助員工交通費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民國 99 年 9 月 27 日北市人肆字第 09930782900 號函函釋略以，交通費補助係屬補助性質，應以自身居所至學校最節省、段數最少為衡量基準，且轉乘點距離辦公地點 1000 公尺以內，或乘車點距離居所 1000 公尺以內，均不能核發交通費。相關規定及申請書請至本校網頁各項法規章程（總務處）下載使用，或至經營組領取交通費申請表格填寫。**

3. 校園安全門禁及電源自主管理宣導：

➤ 本校師生假日寒暑假進入教學區進行教學活動，請於 **3 日前**向教學組申請，並依規定填具「假日寒暑假使用教學區申請表」。傳達室同仁依 校長核可後之申請表，協助開放教學區域之門禁，未依規定申請者將不開放進入，請各位教師及同仁配合辦理。

➤ 本校各辦公室皆已設定保全，邇來有假日入內辦公但未解除保全設定，致保

全發報之情事；請各位教師及同仁務必配合於假日進入辦公室辦公前，先自行解除保全設定或聯絡傳達室值班同仁協助以免誤報。

- 辦公及教學場所無人辦公、上課或自習時，應關閉門窗及電源。
- 辦公及教學場所禁止使用高耗電電器，避免使用插座增加延長裝置（特殊教學場所或已核准者除外）。

4. 寒假連續假期請注意長假期間公產保管事宜：為避免經管單槍投影機、筆記型電腦、數位攝影機及電腦液晶螢幕等教學設施於寒假期間發生竊損，請各保管人應積極防範，並依下述事項辦理，避免竊案發生：

- 應立即檢視各設備放置地點之保全性及安全性，確實落實貴重財物應置於設有保全防護及具有隱蔽性之空間。
- 確實於離校時，將門窗(含氣窗)關妥並上鎖，並確實作好防竊保全設定。
- 各項市有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應善盡使用保管責任，如發生毀損、遭竊等情事時，除應檢討責任疏失外，並應負理賠責任；且發現財物減損涉有隱匿不報情事者，當以嚴懲。
- 請各項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加強注意用電安全，以防火警發生造成財物及人身損害。

5. 防火宣導【一般家庭預防火災應注意事項】：

- 在烹飪時避免穿著寬鬆的衣服並將袖子捲起，勿分心做其它的事。
- 使用瓦斯爐具不慎引起火災時，應即關閉瓦斯，並用鍋蓋或溼布覆蓋滅火。
- 喝酒或服藥後，避免使用爐火及吸煙。
- 請勿在床上吸煙、打火機要收到家中幼童拿不到的地方。
- 電線插座不可插上太多插頭，插座要經常清除灰塵。
- 吸煙時應使用大開口、具深度不易翻倒的煙灰缸。
- 在房間內外加裝「獨立型偵煙探測器」。
- 利用定時器來關閉電器。
- 年紀大或行動不便者，居住於靠近逃生出口的房間。
- 使用電暖爐時應保持易燃物品 1 公尺以上的距離。
- 請勿讓身心障礙者、兒童單獨留在家中；火災發生時，應協助他們及早避難。
- 緊急出入口、緊急避難梯間等處所，請勿堆放雜物，妨礙人員逃生。

6.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保持居家環境通風，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 (四) 實習處工作報告

陳澤宏主任

##### 榮譽榜

1. 「第 43 屆全國技能競賽圖文傳播設計技術職類」322 班張步元榮獲全國第 2 名，感謝費國鏡老師指導。
2. 「臺北市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電腦軟體設計競賽決賽」，獲高商組團體獎及個人獎項如下，感謝邱碧珠老師指導：  
314 班高振軒榮獲高商組第 1 名；316 班張書銘榮獲高商組第 2 名；  
316 班賴均威榮獲高商組第 3 名；313 班林卉芸榮獲高商組第 3 名；  
316 班楊子慧榮獲高商組第 3 名；316 班鄭宇翔榮獲高商組佳作；  
313 班張興邦榮獲高商組佳作；313 班劉明鑫榮獲高商組佳作；  
314 班許洧宥榮獲高商組佳作。
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2 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於中山工商舉行，本校共參加 8 項職種競賽，獲獎如下，感謝各職種指導老師指導：
  - (1) 322 班黃郁婷、320 班林靜雯獲商業廣告職種團體獎第 4 名，指導老師趙儷黛老師；
  - (2) 322 班黃郁婷獲商業廣告職種第 1 名並獲金手獎，指導老師趙儷黛老師；
  - (3) 321 班游蕎綺獲網頁設計職種第 5 名並獲金手獎，指導老師邱玉欽老師；
  - (4) 316 班賴均威獲程式設計職種第 21 名，指導老師王幸紅老師；
  - (5) 316 班張書銘獲文書處理職種第 5 名並獲金手獎，指導老師許佩棋老師；
  - (6) 321 班張翊珊獲電腦繪圖職種第 8 名並獲金手獎，指導老師費國鏡老師；
  - (7) 302 班吳思萱獲會計資訊職種第 25 名，指導老師詹玉秋老師；
  - (8) 305 班陳遠任獲商業簡報職種第 4 名並獲金手獎，指導老師曾美華老師；
  - (9) 311 班林婉婷獲職場英文職種第 18 名，指導老師惠風老師。
4. 「102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術獎競賽」設計行銷整合類獲獎如下，感謝指導老師指導：
  - (1) 322 班吳元元、鄧圓臻、205 班吳佩寧、張雅筑獲第 1 名，指導老師趙儷黛老師、周雅瑜老師；
  - (2) 320 班林靜雯、歐盈盈、301 班周長逸、周采潔獲第 2 名，指導老師趙儷黛老師、王麗慧老師。

##### 已辦事項

- 完成並發放「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刊物第 3 期。

- 辦理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宣導說明會。
- 召開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籌備會議，公布活動辦法、日程表及注意事項，本學年度訂於 103 年 4 月 12、13 日辦理。
- 辦理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講座。
- 辦理第 44 屆全國技能競賽「平面設計技術」職類校內選手選拔賽，感謝廣設科協助。
- 辦理 103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一梯次報名、在校生商業類及工業類丙檢報名作業，感謝各科科主任協助。
- 辦理 103 年度在校生商業類丙檢分召工作。
- 102 學年上學期國中技藝班，本校共開 4 個班，課程已分別於 12 月 24 日、26 日結束，感謝授課教師鄭麗雅老師、李建志老師及薛伊町老師的協助。

#### 待辦事項

- 103 年國中生寒假輔導研習營將於 1 月 21 日舉行，感謝授課教師陳柏升主任、徐毓雯老師及鍾國文老師的協助。
- 102 學年度士林高商 OpenHouse 將於 102 年 3 月 28 日舉行，開放校園讓國中生來校參觀並試聽體驗課程。
-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業務於第二學期全面展開，感謝各處室及各科教師協助。
- 繼續辦理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講座。
- 辦理校內技藝競賽，選拔 103 年全國商科技藝賽培訓選手，相關時程如下：
  - 🚩 4 月 18 日辦理職場英文初選
  - 🚩 4 月 25 日辦理商業簡報、電腦繪圖
  - 🚩 5 月 02 日辦理會計資訊、廣告設計；
  - 🚩 5 月 16 日辦理職場英文複選
  - 🚩 5 月 30 日辦理文書處理
  - 🚩 6 月 06 日辦理想式設計。
  - 🚩 103 年重要工作事項
- **102 學年度商業季宣傳踩街時間：3 月 14 日(五) 16:10-17:40**
- 103 年 4 月 12 日(六)~13 日(日)舉行「士商四月天-商業季」。

- 103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測驗時間：
  - 5月10日(六)上、下午：視覺傳達術科；
  - 5月24日(六)上午：視覺傳達學科、會計事務學科；下午：會計事務術科。
- 預計7月份與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合作辦理商業營，提供本校學生體驗、探索大學課程。

## (五) 輔導室工作報告

孫中瑜主任

1. 本學期輔導工作榮譽榜：

孫中瑜主任、曾以勤老師榮獲 102 年度提升教育人員兒少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暨性騷擾通報率及防治工作創新教學活動設計徵稿競賽活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教育類」高職組優選。

2. 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 1)。

3. 本學期輔導室「諮商晤談人數統計表」, 個別諮商中, 日間部以生活輔導 4433 人次、人際適應 120 人次、生涯輔導 83 人次最多; 夜間部以個人特質 47 人次、其他 38 人次、生活輔導 27 人次最多 (請參閱附件 2)。

4. 請大家配合教育部政策人人皆有擔任認輔老師的義務。感謝校長、全校教職員工及實習老師, 協助擔任「認輔教師」(共計教職員工有 124 位, 實習老師有 2 位, 淡江大學教心與諮商所 1 位、台北市立大學心諮所 1 位、文化大學心理輔導研究所 4 位), 積極參與「認輔工作」, 敬請於 1/24 前繳交本學期認輔紀錄給輔導室趙慧敏老師。

5. 本學期性別平等教育補充教材單元融入教學、生命教育及家庭教育融入教學尚未將教案、學生優秀學習單及相片書面資料繳交教務處敏杰先生的老師請於 1 月 24 日前繳交。並請將性別平等教育電子檔(教學進度表及教學設計表、學習單)請 e-mail 給曾以勤老師(inestseng@slhs.tp.edu.tw), 生命教育電子檔(教學進度表及教學設計表、學習單)請 e-mail 給輔導室盧素芬老師(lusufen@slhs.tp.edu.tw), 家庭教育電子檔(教學進度表及教學設計表、學習單)請 e-mail 給輔導室趙慧敏老師(cocca0920@yahoo.com.tw)。謝謝 您的協助!(相關檔案資料請至本校首頁右側→各科融入教學專區下載)

6. 為落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 敬請各科老師依學生之生、心理發展情形於教學研究會中, 參考教育局研編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

<http://www.gender.tp.edu.tw/>或本校首頁右側性別平等教育網, 及本室蒐集之生命教育「臺北市教育局編印生命教育教師手冊」, 敬請各科召集人於下學期初召開教學研究會時能請老師利用時間規劃、設計相關性別平等教育補充教材單元融入教學內容, 研討訂定各科教學進度, 於下學期上課中實施融入教學活動。

7. 「生涯處處是綠洲—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3 年度修訂版】」, 已陸續修訂, 感謝多位老師協助撰稿編輯; 預計在下學期開學後(2 月下旬), 印製、出刊。

8. 感謝高一、高二擔任「生涯規劃」、「健康護理」學科教學的老師、以及實施

班級輔導的輔導老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愛情重補修(舊稱真愛值得等待)課程」。

9. 本校 10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報告、「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 3、附件 4)。

10.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性騷擾等事件處理流程、通報表、注意事項，以及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資料請見本校首頁右側性別平等教育網。

11. 「兒童及少年保護 Q&A 手冊」為教育部委託專業機構編撰，以提高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之輔導知能及提高教育人員針對此類事件之辨識能力、法律知識、資源連結及危機處理相關技巧。搜尋路徑為「教育部」(<http://www.edu.tw/>)⇒「本部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刊物彙集」。

12. 預定下學期辦理之研習(若有好講題、好講師歡迎向輔導室推薦)：

- 103/3/8(週六)下午學校日親師座談會。
- 本學期週二下午辦理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參加成員以研發生命教育教案及活動研發，感謝郭裕芳老師的帶領。
- 103/3/19(週三) 18:30~19:00 家庭教育研習：「如何協助孩子做好情緒管理」~何麗儀老師。
- 103/3/28(週五)下午 1:20~4:20 教師與家長輔導知能研習：十二夜影片賞析~李偉文先生(牙醫師·作家·環保志工《電影裡的生命教育》作者)。
- 103/4/18(週五)下午 1:30~4:30 教師與家長輔導知能研習：阿宅的異想世界~談青少年網路(手機)沉迷/成癮~魏兆玟護理師。
- 103/4/25(週五)家庭教育研習：「你的溝通有沒有用？父母及教師的說話效能」。(主題暫定)~王淑俐教授。
- 103/4/30(週三)13:10~16:10 辦理烘焙讀書會(日期暫定)

**13. 下學期 3 月 8 日(週六)下午預定為「學校日」親師座談會**，請各位導師、任課老師及相關同仁，在寒假中利用時間儘早規劃班級經營計畫及教學計畫，於 2 月 27 日(週四)前完成。本學期學校日活動日間部家長出席率：高一 51.22%(去年 48.3%)、高二 30.99%(去年 31.3%)、高三 29.43%(去年 25.50%)、總出席率 37.38%(去年 34.9%)；夜間部 14.48%(去年 20.92%)，謝謝各處室同仁及各老師的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定及編製本班「班級經營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日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li> <li>2. 彙整、編製本班各科教師「教學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日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li> <li>3. 發放「學校日家長邀請函」(統計預定參加家長人數，回報學務處彙整)。</li> <li>4. 主持「班級親師座談」活動的進行，並請參加家長簽到、發給日高一、高二、夜高一~高三家長「學校日」親師座談會手冊，並作成實施記錄。</li> <li>5. 安排服務同學，協助報到、接待、簽到、記錄工作及有關教室布置 座位安排。</li> <li>6. 回收「家長回饋問卷」及「家長成長團體邀請函」。</li> <li>7. 邀請任課老師參加「班級親師座談」。</li> <li>8. 日高三導師及夜高四導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li> </ol>	導師 (含日、夜間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利用假期規劃新學期之「教學計畫」。</li> <li>2. 開學後兩週內，上網下載本科「教學計畫表」，填寫後將教學計畫上傳至網站。</li> <li>3. 印製本科「教學計畫表」(每班1份)，送交各班導師。</li> <li>4. 依教務處安排，前往任教班級協助導師進行「班級親師座談」活動。</li> <li>5. 請任課老師至任教班級進行教學計畫說明。</li> <li>6. 日高三及夜高四任課教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li> </ol>	任課教師 (含日、夜間部)

**14. 本學期輔導室辦理多項活動：**

- (1)辦理新進教師專題演講，講題：給新進教師的3樣見面禮~本校學生特質與輔導、科任教師的個案問題處理、人際關係經營與輔導。感謝惠風老師、秦玲美秘書、莊念青老師擔任講座(102/8/26)。
- (2)3場學生週會專題講題：「公共電視台生命教育：由「刺蝟少年」看生命故事與性別平等教育講座」、「從性騷擾到性別身體框架的反省」(9/13、10/4)。
- (3)4場家庭教育專題講題 102/10/24、10/30、11/28、11/29。1場與特教組合辦之烘焙讀書會(10/23)。



(4)11/15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5)10 月 30 日中午認輔工作會議。

(6)本學期辦理 7 次生命教育工作坊：102/10/1、10/8、10/15、10/22、10/29、11/19、12/3(週二)下午 2:00~4:30，帶領老師：周詠詩(第 1~5 次)、個案討論會(第 6、7 次)，何麗儀老師指導。

(7)3 場個案會議、4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5. 總統 102 年 12 月 11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200225101 號令公布修正家庭教育法部份條文案：家庭教育法第 2 條條文新增家庭教育範圍包括第 7 款「多元文化教育」，係在增進跨國婚姻家人關係與促進其家庭功能。**

16. 請妥善利用本市輔導資源網內各項資訊([www.guide.tp.edu.tw](http://www.guide.tp.edu.tw))。

**敬祝大家新春如意，馬年行大運！**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準 備 週	8 /18 至 8 /24	1. 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 (8/19) 2. 教師特教專業研習【1】(8/19) 3. 高一新生始業輔導 (8/20~21)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 (8/19) 2. 教師特教專業研習【1】(8/19) 3. 高一新生始業輔導 (8/20~21)	學活組 特教組 學活組	各處組 各處組	✓ ✓ ✓	— — —	— — —	
第 一 週	8 /25 至 8 /31	1. 新進教師研習 (8/26) 2. 校務會議【1】(8/27) 3. 教學研究會【1】(8/27) 4. 全校教職員基本急救訓練 (8/27) 5. 「12 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1】(8/28) 6. 輔導股長幹部訓練 (8/29) 7. 全校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8/29) 8. 開學日 (8/30) 9. 擬定本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及本學	人事室 祕書室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6. 高二輔導股長輪值 (9/2 起)	教務處		✓	—	—	
		7. 高二、高三期初複習測驗 (9/3~4)	輔導室 教官室	各處室	✓ ✓	— —	— —	
		8. 輔導股長定期集會 (9/5 起)	教務處		✓	—	—	
		9. 防災疏散演練【1】(9/5)						
		10. 高三「體育班」學測模擬測驗【1】(9/5~6)	學務處 教官室	各處室	✓ ✓	— —	— —	
		11. 轉、復學學生家長座談會 (9/6)	輔導室	教務處	✓	—	—	
		12.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月活動 (9 月份)	輔導室		✓	—	—	
		13. 彙整、轉移休、轉、復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	特教組	各處組	✓	—	—	
		14. 輔導室網頁更新【1】	圖書館		✓	—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教官室		✓	—	—	
		1. 資源班學生期初 IEP 會議(9/3 起)	輔導室 生輔組	各處組	✓ ✓	— —	— —	
		2.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個人競賽 (9/2 起)	教官室 輔導室	註冊組	✓ ✓	— —	— —	
		3. 「友善校園週」活動 (9/2~6)						
		4. 輔導股長輪值 (9/2 起)						
		5. 轉、復學學生家長座談會 (9/6)						
		6.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月活動 (9 月份)						
		7. 彙整、轉移休、轉、復學生資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4. 函索高一新生原國中基本資料(視需要)						
第9週 四至週	9/15 至 9/21	1. 高一班級輔導【1】－「學生網路輔導知能課程(含定向輔導)」(9/16~10/1) 2. 高二、高三學生上網修改「輔導資料A表」資料(9/16起) 3. 僑生中秋節暨迎新活動(9/18)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高一班級輔導－「填寫學生輔導資料A表(含定向輔導)」(9/16~22) 2. 高二~高四學生上網修改「輔導資料A表」資料(9/16起)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各處室  教學組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第9週 五至週	9/22 至 9/28	1. 教師節感恩活動(9/23~28) 2. 高三班級輔導－升學(就業)進路輔導(9/23~27) 3. 輔導工作委員會議【1】(9/25) 4.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1】(9/25) 5.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1】(9/25) 6. 高二導師會議(9/27) 7. 高二導師座談會(9/27) 8. 優良學生選舉投票日(9/27)	學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	各處室 教務處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9. 賃居生座談會 (9/27)	教官室	各處室	✓	—	—	
		10. 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1】 (9/27)	輔導室		✓	—	—	
		11. 人口政策宣導各項比賽活動 (9/27)	學務處		✓	—	—	
		12. 「12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2】 (9/28)	教務處		✓	—	—	
		12. 「12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2】 (9/28)	輔導室	各處室	✓	—	—	
		13. 學校日活動 (9/28)	教官室		✓	—	—	
		14. 「藥物濫用防治」家長研習 (9/28)	輔導室	各處組	✓	—	—	
			輔導室	各處組	✓	—	—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輔導室	各處組	✓	—	—	
		1. 輔導工作委員會議【1】(9/25)	輔導室	各處組	✓	—	—	
		2.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1】(9/25)	學活組	各處組	✓	—	—	
			教學組		✓	—	—	
		3.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1】(9/25)	輔導室	各處組	✓	—	—	
		4. 導師會議【期初】(9/25)	教官室		✓	—	—	
		5. 「12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2】(9/28)						
		6. 學校日活動 (9/28)						
		7. 「藥物濫用防治」家長研習 (9/28)						
第 六 週	9/29 至 10/5	1.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1】(10/1)	輔導室		✓	—	—	
		2. 班會討論—生命教育專題【1】	學務處	輔導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10/4)	圖書館		✓	—	—	
		3.晨讀 2.生命教育【2】(10/4)	學務處	各處室	✓	—	—	
		4.高一導師會議(10/4)	輔導室	各處室	✓	—	—	
		5.高一導師座談會(10/4)	輔導室		✓	—	—	
		6.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2】(10/4)	輔導室	高一導師	✓	—	—	
		7.高一語句完成測驗—團體施測(10/4起)	輔導室		✓	—	—	
		8.高一「性別平等教育專題講座」(10/4)	輔導室		✓	—	—	
		9.高三「輔導線上之1」出刊(10/4)	輔導室		✓	—	—	
		10.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月活動(10月份)	輔導室	學務處	✓	—	—	
		11.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1】						
		12.輔導室網頁更新【2】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圖書館		✓	—	—	
		1.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1】(10/1)	輔導室		✓	—	—	
		2.晨讀 2.生命教育【2】(10/3)	輔導室	生輔組	✓	—	—	
		3.高四「輔導線上之1」出刊(10/4)						
		4.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1】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第七週	10/6至10/12	1. 高二「興趣量表」施測 (10/7~10/11)	輔導室	任課老師	✓	—	—	
			輔導室		✓	—	—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2】(10/8)	輔導室		✓	—	—	
		3. 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3】 (10/11)	輔導室		✓	—	—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2】(10/8)	學活組		✓	—	—	
		2. 優良學生選舉投票日 (10/9)			✓	—	—	
第八週	10/13至10/19	1. 期中考試【1】(10/14~16)	教務處	各處室	✓	—	—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3】(10/15)	輔導室		✓	—	—	
		3. 「12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3】(10/16)	教務處		✓	—	—	
		4. 高一「班級文庫【1】」 (10/17~18)	圖書館		✓	—	—	
			輔導室		✓	—	—	
		5. 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4】 (10/18)	圖書館		✓	—	—	
			圖書館		✓	—	—	
		6. 晨讀 3. 家庭教育【1】(10/18)						
7. 讀書會【1】(10/18)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期中考試【1】(10/14~16)	教學組	各處組	✓	—	—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3】	輔導室	✓		—	—		
			教學組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10/15) 3. 「12年國教高中職教師專業能力五堂課」實體研習【3】(10/16) 4. 班級文庫【1】(10/17) 5. 晨讀 3. 家庭教育【1】(10/17) 6. 讀書會【1】(10/18)	圖書館 圖書館 圖書館			✓ ✓ ✓	— — —	— — —	
第 九 週	10/20 至 10/26	1. 高二「班級文庫【1】」 (10/21~22)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 團體【4】(10/22) 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 (10/23) 4. 烘焙讀書會【特教】(10/23) 5. 家庭教育研習【1】(10/24) 6. 出刊「風樓心語 64期」(10/24) 7. 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5】 (10/25)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 團體【4】(10/22) 2.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 (10/23) 3. 烘焙讀書會【特教】(10/23) 4. 家庭教育研習【1】(10/24) 5. 出刊「風樓心語 64期」(10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特教組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輔導室     各處組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十二週	11/16至11/19	團體【6】(11/12) 2. 學生自我探索小團體【8】(11/15) 3. 晨讀 5. 國際教育【1】(11/15) 4. 讀書會【2】(11/15) 5. 編印「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3年度修訂版)」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6】(11/12) 2. 晨讀 5. 國際教育【1】(11/15) 3. 讀書會【2】(11/15) 4. 編印「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3年度修訂版)」	輔導室 圖書館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圖書館 圖書館 輔導室	總務處   總務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9 辦理          ※改至 11/19 辦理
第十三週	11/17至11/23	1. 防災疏散演練【2】(11/19) 2. 第62屆校慶活動(11/23) 3. 「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頒獎典禮(11/23)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防災疏散演練(11/20) 2. 第62屆校慶活動(11/23) 3. 「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頒獎典禮(11/23)	教官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第十四週	11/24	1. 期中考試【2】(11/28、29、	教務處	各處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十四週	11/30	12/2) 2. 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11/28) 3. 家庭教育研習【3】(11/28) 4. 全校教師研習活動 (11/29)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期中考試【2】(11/29、29、12/2) 2. 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11/28) 3. 家庭教育研習【3】(11/28) 4. 全校教師研習活動 (11/29)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各處室	✓ ✓ ✓	— — —	— — —	※改至 11/29 辦理
			教學組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學組	各處組 各處組	✓ ✓ ✓ ✓	— — — —	— — — —	※改至 11/29 辦理
第十五週	12/1 12/7	1. 高一「班級文庫【2】」(12/2~3)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7】(12/3) 3. 晨讀 6. 國際教育【2】(12/6) 4. 高二「班級文庫【2】」(12/4~5) 5. 高三「輔導線上之 3」出刊 (12/6) 6. 人口政策宣導成果展 7. 關懷愛滋及春暉宣導月活動 (12 月份) 8. 學生安全宣導月活動 (12 月份) 9. 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圖書館 輔導室  圖書館 圖書館 輔導室 學務處 教官室  教官室 輔導室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10. 輔導室網頁更新【4】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班級文庫【2】（12/2） 2. 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7】（12/3） 3. 晨讀 6. 國際教育【2】（12/5） 4. 高四「輔導線上之 3」出刊（12/6） 5. 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圖書館 輔導室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生輔組	✓ ✓  ✓ ✓ ✓	— —  — — —	— —  — — —	
第 十 六 週	12/ 8 至 12/14	1. 高二班級輔導【2】－「興趣量表」結果解釋（12/9～13） 2. 高三「體育班」學測模擬測驗【3】（12/10～11） 3. 班會討論－性別平等教育專題（12/13）  ※夜間部（進修學校）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任課教師  輔導室		✓ ✓ ✓	— — —	— — —	※改至 12/16~1 2/20 辦 理
第 十 七 週	12/15 至 12/21	1. 資源班學生期末 IEP 會議（12/16 起） 2. 班會討論－生命教育專題【2】（12/20） 3. 晨讀 7. 環境教育【1】（12/20） 4. 讀書會【3】（12/20）	教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 圖書館	各處室 輔導室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資源班學生期末 IEP 會議（12/16 起） 2. 晨讀 7. 環境教育【1】（12/20） 3. 讀書會【3】（12/20）	特教組 圖書館 圖書館	各處組	✓ ✓ ✓	— — —	— — —	
第十 八 週	12/22 至 12 /28	1. 出刊「風樓心語 65 期」(12/26) 2. 高三模擬測驗【2】(12/26~27) 3. 班會討論—家庭教育專題 (12/27) 4. 高一、高二學業競試 (12/27)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出刊「風樓心語 65 期」(12/26) 2. 高四模擬測驗【2】(12/26~27) 3. 高一~高三學業競試【2】 (12/27)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各處室 輔導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第十 九 週	12 /29 至 1 /4	1. 晨讀 8. 環境教育【2】(1/3) 2. 高三「輔導線上之 4」出刊 (1/3) 3. 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 進行追蹤輔導【4】 4. 輔導室網頁更新【5】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晨讀 8. 環境教育【2】(1/2)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2. 高四「輔導線上之4」出刊(1/3) 3. 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4】	輔導室	生輔組	✓	—	—	
第廿週	1/5 至 1/11	1.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頒獎活動 2. 編印「102年面試經驗談彙編」 3. 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評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頒獎活動 2. 編印「102年面試經驗談彙編」 3. 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評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總務處 學務處	✓ ✓ ✓	— — —	— — —	
第廿一週	1/12 至 1/18	1. 期末考試(1/15~17) 2. 學生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7)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期末考試(1/15~17) 2. 學生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7)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學組 生輔組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組	✓ ✓  ✓ ✓	— —  — —	— —  — —	
第廿二週	1/19 至 1/25	1. 休業式(1/20) 2. 校務會議【2】(1/20) 3. 輔導工作委員會議【2】(1/20) 4.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	學務處 祕書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組會議【2】(1/20) 5.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2】(1/20) 6. 教學研究會【2】(1/20)  ※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校務會議【2】(1/20) 2. 輔導工作委員會【2】(1/20) 3.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2】(1/20) 4.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2】(1/20) 5. 教學研究會【2】(1/20) 6. 休業式 (1/20)	輔導室  教務處	各處室	—	✓	—	
			祕書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 — — —	✓ ✓ ✓ ✓	— — — —	

※行事曆未列的工作事項：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第9週	9 / 1 至 9 / 7	1. 學校日籌備會 (9/4)  ※夜間部 (進修學校) 1. 學校日籌備會 (9/4)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組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第 七 週	10/6 至 10/12	1. 個案會議【1】(10/7)	輔導室		✓	—	—	
第 十 一 週	11/3 至 11/9	1. 關懷服務學習活動(11/3) 2. 個案會議【2】(11/5) 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2】(11/8)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關懷服務學習活動(11/3) 2.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2】(11/8)	教官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 ✓ ✓	— — —	— — —	
第 十 二 週	11/10 至 11/16	1.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1】(11/13) 2.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2】(11/14)  ※夜間部(進修學校) 1.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1】(11/13) 2.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2】(11/14)	輔導室 輔導室		✓ ✓	— —	— —	
第 十 三 週	11/24	1.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3】	輔導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十四週	11/30	(11/27)	輔導室		✓	—	—	
		2. 家庭教育研習【4】(11/28)	輔導室		✓	—	—	
第十七週	12/15 12/21	※夜間部(進修學校)	輔導室		✓	—	—	
		1. 性平案件調查小組會議【3】(11/27)	輔導室		✓	—	—	
第十八週	12/22 12/28	2. 家庭教育研習【4】(11/28)	輔導室		✓	—	—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3】(12/17)	輔導室	各處室	✓	—	—	
第十九週	12/29 1/4	※夜間部(進修學校)	輔導室	各處組	✓	—	—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3】(12/17)	輔導室	各處組	✓	—	—	
第二十週	12/29 1/4	1. 個案會議【3】(12/27)	輔導室		✓	—	—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4】(1/3)	輔導室	各處室	✓	—	—	
第二十一週	1/4	※夜間部(進修學校)	輔導室	各處組	✓	—	—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4】(1/3)	輔導室	各處組	✓	—	—	

附件 2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諮商晤談人次統計表

製表日期：103.1.7.

類別	個別諮商														團體輔導	教師諮詢	家長晤談	總計		
	個人特質		生活輔導		學習輔導		生涯輔導		人際適應		其他									
問題分類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部別 / 月份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部	部		
8、9	15	16	74	10	7	0	19	6	35	0	4	10	55	11	53	5	35	2	297	60
	31		84		7		25		35		14		66		58		37		357	
10	14	7	93	6	7	1	6	0	18	0	5	9	19	10	63	7	15	1	240	41
	21		99		8		6		18		14		29		70		16		281	
11	12	5	107	6	9	0	20	0	31	0	12	4	16	4	46	7	26	5	279	31
	17		113		9		20		31		16		20		53		31		310	
12	8	16	147	5	11	0	32	3	29	0	19	13	13	10	60	11	31	8	350	66
	24		152		11		35		29		32		23		71		39		416	

1	0	3	22	0	0	3	6	0	7	0	4	2	3	2	14	1	8	1	64	12	
	3		22		3		6		7		6		5		15		9		76		
合計	49	47	4	2	34	4	83	9	1	0	44	38	1	0	2	3	1	1	17	1,230	210
	96		470 (1)		38		92 (5)		120		82		143 (3)		267 (2)		132 (4)		1440		
備註	<p>1. 個人特質：含生理、心理、興趣、情緒…等。</p> <p>2. 生活輔導：含抽煙、打架、服儀、遲到、缺曠課…等。</p> <p>3. 學習輔導：含學習興趣、學習方法、應試技巧、低成就…等。</p> <p>4. 生涯輔導：含升學、就業、生涯規劃…等。</p> <p>5. 人際適應：含同性交友、異性交友、師生關係、家庭關係、社會關係…等。</p> <p>6. 統計截止日期：103年1月6日。</p>																				

附件 3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2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報告

製表日期：103.01.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一、推動學生適性輔導工作	1. 成立本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以校長為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研議年度工作計畫、重要配合措施及進行工作檢討。	102.01.~ 102.03.	輔導室	✓			
	2. 落實本校教師輔導學生職責，加強學校本位研習與進修機制。	102.01.~	各處室	✓			
	3. 系統性規劃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事務與輔導知能在職教育，並鼓勵本校教師申請輔導相關科系或學分班進修。	102.12.	夜間部 輔導室	✓			
	4. 辦理「認輔工作」：						
	(1) 訂定本校「認輔工作」流程，篩選優先關懷個案，進行認輔各項工作。	102.01.~ 102.12.	輔導室	✓			
	(2) 辦理認輔小團體輔導。		學務處	✓			
	(3) 培訓認輔教師及認輔志工。		教官室	✓			
	5. 推動本校「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交易防制工作」：		輔導室	✓			
	(1) 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進行責任通報及校安通報。	102.01.~ 102.12.	夜間部	✓			
	(2) 辦理本校教職員工研習，提升教師高風險家庭辨識能力，增進教師輔導知能、法律知識及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p>網絡資源資訊。</p> <p>(3) 配合推動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預防輔導工作，並強化兒少自我保護知能。</p> <p>(4) 加強辦理家暴、兒少性交易防制宣導活動。</p> <p>(5) 落實家暴、兒少保護、性騷擾、性侵害通報、輔導暨獎懲機制。</p> <p>6. 妥善利用本市輔導資源網內各項資訊 (www.guide.tp.edu.tw)，並提供相關輔導、學務資源資料，包括單位、人力、活動等上網分享。</p> <p>7. 成立本校「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定期演練。</p>	<p>102.01.~</p> <p>102.12.</p> <p>102.01.~</p> <p>102.12.</p>	<p>輔導室</p> <p>學務處</p> <p>夜間部</p> <p>學務處</p> <p>教官室</p> <p>輔導室</p> <p>夜間部</p>	<p>✓</p> <p>✓</p> <p>✓</p> <p>✓</p> <p>✓</p> <p>✓</p> <p>✓</p>			
二、高危險群學生之預防	<p>1. 加強學生法治、公民教育、價值觀之釐清及預防犯罪之宣導，強化教師對於各類犯罪之虞學生（含藥物濫用、黑幫及網路沈迷等）辨識知能，俾利提供適時適性之輔導或進行後續轉介相關事宜。</p> <p>2. 針對中途離校後復學學生，研擬相關輔導措施，並持續給予關懷，避免學生於離校期間被吸收利用，淪為黑幫犯罪工具。</p>	<p>102.01.~ 102.</p> <p>102.01.~</p> <p>102.12.</p> <p>102.01.~</p>	<p>學務處</p> <p>教官室</p> <p>輔導室</p> <p>夜間部</p> <p>輔導室</p> <p>學務處</p> <p>教官室</p> <p>夜間部</p> <p>輔導室</p> <p>學務處</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與輔導	3. 積極連結輔導資源，共同處理學生網路成癮問題： (1) 強化家長對網路成癮防治概念，注意子女平時上網時間。 (2) 透過輔導資源網絡聯繫，協助已成癮學生改善身心問題。	102. 12.	教官室 夜間部	✓ ✓			
	4. 注意學生校內、外的課餘活動及行為表現，強化教師對校園霸凌事件的通報機制，積極防制校園霸凌事件的發生。	102. 01. ~ 102. 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夜間部	✓ ✓ ✓ ✓			
三 落 實 性 別 平 等 教 育	1. 依法設置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積極運作，落實法定任務。 2. 建置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與安全校園空間，訂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 3. 配合市府 101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主題「性別認同」及依「臺北市政府營造同志友善環境實施計畫」，加強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學與活動，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習環境。 4. 辦理性別議題相關研習、專題演講，強化教育人員及家長性別意識，提升專業知能。 5. 配合相關規定，推動本校校園性侵	102. 01. ~ 102. 12. 102. 01. ~ 102. 12. 102. 01. ~ 102. 12. 102. 01. ~ 102. 12.	輔導室 總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人事室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 ✓ ✓ ✓ ✓ ✓ ✓ ✓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害或性騷擾防治工作。						
	6. 依法處理本校校園性別事件（含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並維護事件當事人之受教權及人身安全。	102. 01. ~ 102. 12.	教官室 夜間部 各處室 夜間部	✓ ✓ ✓ ✓			
	7. 依法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提供必要協助。	102. 01. ~	各處室 夜間部	✓ ✓			
	8. 妥善運用教育局編印之「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加強宣導網路使用安全及網路交友危機觀念，降低網路詐騙、青少年未婚懷孕發生率，並加強宣導學生性侵害、未婚懷孕事件加害人以網友所佔比例最高，積極研擬輔導策略。	102. 01. ~ 102. 12.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圖書館 夜間部	✓ ✓ ✓ ✓ ✓			
	9. 學校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應符合該法性別比例之規定。	102. 01. ~ 102. 12.	人事室 輔導室	✓ ✓			
		102. 01. ~ 102. 12.					
四、	1. 透過學生生命教育體驗學習、生命鬥士講座及將生命教育議題融入	102. 01. ~ 102. 12.	各處室 夜間部	✓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推動生命教育	<p>課程，提升學生挫折容忍力（堅韌性與問題解決能力）及危機處理能力。</p> <p>2. 以生命倫理、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管理及憂鬱自傷等為議題，辦理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p> <p>3. 強化本校教師輔導知能，辦理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的知能研習。</p> <p>4. 建立本校高關懷群學生檔案，進行長期追蹤與輔導工作。</p> <p>5. 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並依本市自殺防治中心規定進行通報與轉介。</p>	<p>102.01.~ 102.12.</p> <p>102.01.~ 102.12.</p> <p>102.01.~ 102.12.</p> <p>102.01.~ 102.12.</p> <p>102.01.~ 102.12.</p>	<p>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 輔導室</p> <p>輔導室</p> <p>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p>	<p>✓ ✓ ✓ ✓</p> <p>✓</p> <p>✓ ✓ ✓</p>			
五、落實學務工作	<p>1. 將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公民教育實踐及品德教育議題納入本校年度行事曆並辦理相關活動。</p> <p>2. 落實『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之內涵，持續宣導落實人權教育，並加強公民教育實踐，培養未來公民具理性思辨、傾聽溝通、尊重他人的民主素養；藉由社</p>	<p>102.01.~ 102.12.</p> <p>102.01.~ 102.12.</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 ✓</p> <p>✓ ✓</p>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區互動及國際交流等活動，培育學生公民行動知能。		學務處	✓			
	3. 依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及「各級學校法治教育實施要點」，提升本校師生及學生家長正確之法治觀念，建立積極法治態度。	102.01.~ 102.12.	夜間部	✓			
	4. 檢討改善本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點」，落實本校申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的目的。	102.01.~ 102.12.	學務處 夜間部	✓ ✓			
	5. 落實「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及「教育局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宣導並執行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與正向管教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102.01.~ 102.12.	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	✓ ✓ ✓			
	6. 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中心德目與行為準則納入相關學習領域、彈性學習節數中實施，並提出推動品德教育之創新推動策略，進行品德教育評鑑指標之自我檢核。	102.01.~ 102.12.	學務處 夜間部	✓ ✓			
	7. 檢討改善學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		學務處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點，落實各校申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為目的。 8. 針對家長教師辦理正向管教、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相關研習、座談會或工作坊。	102.01.~ 102.12.  102.01.~ 102.12.	夜間部	✓			
六、增進訓輔專業知能 在職教育	1. 強化本校教師輔導專業人力，落實輔導整體效能： (1) 依「臺北市立高級中學員額編制設置基準」聘用足額並具專業知能輔導教師。 (2) 輔導教師聘用，應以心輔相關科系者為優先，並專才專用。 2. 鼓勵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積極參與輔導知能（校園霸凌防制、生命教育、防治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等）研習，提昇教師輔導管教以及班級經營能力： (1) 本校所有教師每年度至少參加 2 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輔導人員每年度至少參加 18 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 (2) 鼓勵本校教師參加師培大學辦	102.01.~ 102.12.  102.01.~ 102.12.	人事室 教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  輔導室 學務處 夜間部	✓ ✓ ✓ ✓  ✓ ✓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p>理之「輔導專長學分班」。</p> <p>(3) 每年度彙整分析本校教師參加輔導知能研習情形,並由校長領導,研擬策略提升教師參與意願。</p>						

附件 4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報告

製表日期：103.01.

實 施 項 目	實 施 時 間	實 施 對 象	承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一、生命教育箴言融入本校週記簿	102.09.~103.01.	全校學生	學務處 輔導室	✓ ✓	— —	— —	
二、生命教育系列專題講座	102.09.~103.01.	全校師生	輔導室	✓	—	—	
三、建置生命教育網頁	102.09.~103.01.	全校師生	輔導室	✓	—	—	
四、教師成長團體—生命教育工作坊	102.09.~103.01.	全校教師	輔導室	✓	—	—	
五、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02.08.~103.01.	全校教師	輔導室	✓	—	—	
六、導師座談會	102.09.~102.10.	各年級導師	輔導室	✓	—	—	
七、認輔教師座談會	102.10.	認輔教師	輔導室	✓	—	—	
八、班級輔導	103.03.~103.05.	高二學生	輔導室	—	—	✓	※ 下學期實施
九、班會討論	102.09.~103.01.	全校學生	學務處 輔導室	✓ ✓	— —	— —	
十、出刊「風樓心語」	102.10.、102.12.	全校師生	輔導室	✓	—	—	
十一、薦派教師參加校外生命	102.08.~103.01.	全校	各相關	✓	—	—	

實 施 項 目	實 施 時 間	實 施 對 象	承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教育相關研習		教師	處室				
十二、課程教學及相關活動	102.09.~103.01.	全校 學生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 ✓ ✓ ✓	— — — —	— — — —	
十三、薦送作品參加校外各項 推動生命教育的比賽 活動	102.09.~103.01.	全校 學生	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 ✓ ✓	— — —	— — —	
十四、辦理「校長有約—我愛 閱讀」活動	102.09.~103.01.	全校 學生	圖書館 輔導室	✓ ✓	— —	— —	
十五、其他與生命教育相關的 各項活動	102.08.~103.01.	全校 師生	各 相 關 處 室	✓	—	—	



## (六) 圖書館工作報告

鍾允中主任

☆☆敬祝新春愉快☆☆



士商悅讀閱樂

1. 三魚網：『三魚』網站係由博客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建置維護，網站名稱取自「三餘」的諧音，「三餘」一詞典出三國董遇對學生所說的話：「冬者，歲之餘；夜者，日之餘；陰者，晴之餘。」意在勸勉學生利用一切空餘時間勤奮讀書。博客來與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合作，無償建置與營運中學生網站。閱讀蘊含力量，足以引起巨大改變。試想若是兩名同樣是17歲的青少年，一名看過《世界是平的》或《當中國統治世界》，而另一名完全不閱讀課外書，這兩人在思維上會不會有一些不同？這與課業學習成績非必相關。懇請各位導師、國文老師、以及所有其他老師協助推動閱讀、寫作。

2. 本校圖書館電子書典藏，永久有效，使用校內 email 帳號密碼即可登入借閱(可離線借閱)，目前館藏:電子書 294 本。

<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

3. 本校圖書館 udn 數位閱讀館，限校內 IP 範圍，館外連線使用須設定。 <http://reading.udn.com/lib/slh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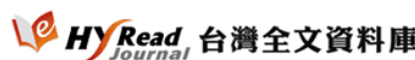
udn數位閱讀館

4. 台北市教育局 102 年線上資料庫入口網，包括 HyRead 兒童青少年行動閱讀電子書、大英百科全書線上繁體中文版、Acer Walking Library 電子雜誌、華藝中文電子書、世界美術資料庫、台灣海洋、兩棲、鳥類生態影音資料庫、華藝中文電子期刊資料庫、Opass 全民英檢線上模擬測驗系統(入門+基礎+初級)、金庸作品集電子書知識庫、Easy test 線上學習測驗平台 - 全民英檢多方位模擬測驗系統 中級暨中高級、科學人雜誌中文版知識庫、文化音像數位資料庫 muziMax、臺灣地理線上(Taiwan Online)百科資料庫、聯合知識庫\_中學新聞知識庫等。



<http://db102.zlsh.tp.edu.tw/sh.asp>

5. 台灣全文資料庫，期限至 2014/12/31，限校內 IP 範圍。 <http://www.hyread.com.tw/hypage.cgi>



6. 本學期閱讀相關活動得獎榮譽榜

- 12/27 閱讀代言人期中成果發表(松山家商)，成果發表報告特優
- 台北市閱讀擂台賽，榮獲 102 年度閱讀擂台賽殿軍~118 楊雨臻、212 陳明慧、213 吳筱虹

● 彰師大主辦第八屆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獎，榮獲第 1 名及第 3 名之佳績~312 曾聖雯、呂沛滌、謝欣燕，312 許伯銜、王昱元、李辰家

● 國文學科中心辦理之全國高中職寫作線上徵文 9 月份徵文，榮獲高職組第 1 名~315 李俊翰

● 國文學科中心辦理之全國高中職寫作線上徵文 10 月份徵文，榮獲高中職組第 3 名、第 4 名~319 黃相霖、305 賴怡靜

7. 配合 102 優質化計畫期程，圖書館進行圖書館館藏、櫃位調整，造成大家使用不便，敬請多多包涵見諒。添購新的舒適沙發、陽光區讓大家看書、看雜誌更愜意享受。新增個人視聽專區可欣賞影片。因受限於經費、人力故調整整理較慢，請大家多見諒。歡迎各方建議，讓我們一起讓圖書館更好!

8. 103 年度台北市教育局優質圖書館計畫即將啟動!本校爭取分配經費預算達 300 萬元，預計 103 年 6 月起(規劃中)閉館整修，造成不便請多見諒，讓我們一起期待更優質的圖書館閱讀環境!

9. 102 學年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上學期)活動期間 9/2-12/20，日間部第一名 116，夜間部第一名 206。

10. 士林高商 62 周年校慶閱讀闖關活動，約 350 人次參加。

11. 102 學年度閱讀代言人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導師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導師
1	219	11913	李雨莘	吳燕芬	4	213	11335	黃詩耘	李文玉
2	206	10618	吳孟儒	洪玉華	5	214	11406	林家輝	陳冠廷
3	212	11225	陳明慧	楊旻芳	6	218	11809	蘇笙友	李如雯

12. 圖書館借書人次借閱書籍冊數統計表(不含電子書)

年度	學生班數	學生人數	借書人次	借閱書籍冊數	平均借閱圖書量
98	96	3804	10788	26402	6.9(冊/人)
99	94	3781	11026	24857	6.6(冊/人)
100	92	3685	11927	31926	8.7(冊/人)
101	90	3455	10629	27325	7.9(冊/人)
102	90	3367	6900	22849	6.8(冊/人)

13. 中學生網站第 1021031 梯次心得寫作比賽(本梯次得獎 7 篇)

班級	作者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指導教師
211	廖珮辰	成功是源自於付出	先別急著吃棉花糖	甲等	洪明璟
211	蔡憶萱	與大自然融合的小樹	少年小樹之歌	優等	洪明璟
211	李孟潔	深夜加油站遇見蘇格拉底	深夜加油站遇見蘇格拉底	甲等	洪明璟
211	王盈之	一個人就可以改變世界	我到我們的世代：新一代的快樂 人生哲學	優等	洪明璟
121	賴珏妤	所有的故事串連成一個完整的故事	在天堂遇見的五個人	甲等	闕曉瑩
320	蔡雨臻	學習成就不凡	柔軟成就不凡：奧林匹克麵包師 吳寶春	優等	李瓊雲
320	邵維梵	觸動	父後七日	優等	李瓊雲

## (七) 夜間部工作報告

蘇玉純主任

### 感謝

曾復祺老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市 102 年度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榮獲佳績。

國貿科 劉育維 夜 203 榮獲 B13 第 2 名

國貿科 范捷然 夜 205 榮獲 C103 第 3 名

### 重要行事

- \*1 月 20 日 (星期一) 夜間部老師期末成績請上傳完畢。
- \*1 月 21 日至 2 月 7 日寒假重修班。
- \*1 月 24 日 (星期五) 返校日，請導師返校協助分發成績單及教科書單。
- \*1 月 27 日 (星期一) 實施補考。
- \*2 月 10 日 (星期一) 返校日、大掃除。
- \*2 月 11 日 (星期二) 舉行開學典禮。
- \*2 月 13 日 (星期四) 實施複習考，請老師按課表到班監考。

### 業務報告

#### 教學組

1. 辦理夜間部教師甄選 (專任、代理、兼課) 相關事宜。
2. 辦理夜間部教師鐘點費 (代理、兼課、重修班) 相關事宜。
3. 辦理夜間部加班費 (重修班、課業輔導) 相關事宜。
4. 辦理夜間部重修 (補) 班、轉學生輔導自修等相關事宜。
5. 辦理夜間部班級與教師配課、排課相關事宜。
6. 辦理夜間部教科書遴選、發放等相關事宜。
7. 辦理夜間部開學復習考、定期考、高四復習考暨模擬考。
8. 辦理教學相關會議 (教學研究、召集人) 相關事宜。
9. 辦理夜間部學科競試、作業抽查等相關事宜。
10. 建立夜間部教師通訊錄。
11. 辦理夜間部教師研習相關事宜。
12. 辦理夜間部畢業學分說明會。

#### 註冊組

1. 各項學生基本資料申報。
2. 大學學測報名。

3.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報名。
4. 代購各項入學和考試簡章。

#### 學生活動組

1. 完成夜間部優良學生選拔活動及表揚。
2. 完成高一音樂觀摩會。
3. 完成期初、期中導師會議。
4. 完成班長大會、社長大會。
5. 完成校慶卡拉 OK 初賽、攝影比賽。
6. 12/23~12/27 完成週記抽查、晨讀檢查。
7. 12/30~01/03 完成服務學習檢查。
8. 完成高三教育旅行調查及協助招標會議。
9. 辦理高四畢冊製作。
10. 社團期末評分及成績結算。
11. 各班導師期末評語、獎懲。
12. 1/8 完成下學期幹部改選。
13. 核算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費及社團鐘點費。

#### 生活輔導組

1. 完成 102 學年度新生訓練。
2. 辦理風紀糾察新生開訓。
3. 全學期完成 5 次計 55 人次尿液篩檢作業。
4. 春暉專案小組，每 2 週實施追蹤會議。
5. 全學期辦理兩次服裝儀容檢查。
6. 督導學生參加戒煙班專線。

#### 衛生組

1. 辦理學生保險事宜。
2. 辦理學生捐血活動。
3. 辦理學生愛心便當。
4. 完成高一健康檢查及心臟病篩檢活動。
5. 辦理班際球類競賽。
6. 辦理全學期班級清潔競賽成績公告。
7. 辦理寒假班級返校打掃事宜。

### 實習就業輔組

1. 持續辦理實習就業輔導相關業務。
2. 持續辦理設備組相關業務。
3. 辦理檢定：辦理全民英檢、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在校生技能檢定等報名事宜。
4. 協助辦理 102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一商業季」活動。
5. 辦理 101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後概況調查、上傳事宜。
6. 協助辦理夜間部設備報修、設備發放與收回、專科教室鑰匙借用等相關事宜。
7. 承辦在校生技能檢定報名組業務。

### 下學期重點工作

1. 辦理夜間部開學復習考、定期考、高四模擬考、高一會計、國貿丙檢復習考、電腦軟體即測即評等相關事宜。
2. 辦理夜間部教學相關會議（教學研究、課程規劃）相關事宜。
3. 辦理夜間部寒假作業競賽、作業抽查等相關事宜。
4. 辦理夜間部教師研習相關事宜。
5. 統一入學測驗考場服務。
6. 推甄、日夜聯合登記分發報名。
7. 學測指定科目考試報名。
8. 四年級畢業成績處理。
9. 教育旅行行前準備。
10. 畢業紀念冊業務。
11. 社團成果呈現。
12. 辦理高四祈福活動。
13. 辦理 102 年度商業類科丙檢之報名與初審。
14. 提供就業資訊及就業講座。
15. 規劃 102 學年度畢業生之升學就業調查統計。

## (八) 教官室工作報告

孫駿勝主任

### 1. 本室人事報告：

(1) 教官室目前人員計主任教官 1 員、一般教官 10 員 (含兼任日、夜生輔組長各 1 員)，合計 11 員。

(2) 教官編配於日間部 8 員 (含兼任日生輔組長)，夜間部 3 員 (含兼任夜生輔組長)。

### 2. 軍訓教育：

(1) 課務：102 年度第 2 學期課務規劃

a. 高一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全體教官負責授課，廖貞惠教官及潘燦銘教官出題評量；夜間部由謝宗倫組長、陳秀玲教官及王雅萍教官負責。

b. 高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全體教官負責授課，蔣德馨教官及戴坤宏教官出題評量；夜間部由謝宗倫組長、陳秀玲教官及王雅萍教官負責。

c. 高三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日間部無開課，夜間部由謝宗倫組長、陳秀玲教官及王雅萍教官負責。

d. 每位教官授課約為 8~9 個班級 (含社團)。

e. 訂於 103 年 1 月 23 日辦理授課計畫提報暨教學演示。

(2) 教學資源蒐集及管理：

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教材教具、教學相關資源本室統一放置校安中心及研討室，供教官同仁授課使用。

(3)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本校為教育局規劃第七分區(士林)負責學校)教育替代役訪視工作，本(士林)分區目前計有 27 員教育替代役男，分於 7 所國中、小學及科教館服役，相關認輔訪視作業(每月 2 次)均由本校執行，12 月份訪視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定已於 12 月 18 日前陳報教育局核備。

### 3. 後勤：

(1) 軍訓教學用槍共 69+1 枝、(69 枝為教育局核撥, 1 枝為學校經費自購)、空氣步槍 6 枝 (學校經費自購)、空氣手槍 3 枝 (學校經費自購及中華民國射擊協會寄存)。保全系統正常，每日負責教官均依規定完成檢查及保養。

(2) 空氣槍室內靶場除射擊社固定訓練外，本學期共實施 22 個班射擊體驗。

(3) 每月均陳報空氣槍、彈清冊予後港派出所核備管制，數量均正常。

### 4. 賃居生輔訪：

(1) 實施方式：

a. 依本校『102 年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b. 賃居生(僑生)各輔導教官運用下班時間至學生賃居所實施訪問。

(2) 執行成效：日間部賃居生共計 25 名，於 102 年 9 月 24 日前完成輔訪。並於 102 年 9 月 26 日 1220 時假行政大樓 5 樓會議室實施賃居生暨僑生座談會。

(3) 待辦事項：依教育部『102 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賃居生生活輔導計畫』規劃本校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賃居生訪視作業，預訂於 103 年 3 月 6 日實施賃居生暨僑生座談會。

#### 5. 校內春暉宣教

(1) 辦理活動：

- a. 辦理友善校園週活動。
- b. 辦理藥物濫用宣導。
- c. 辦理愛滋病防治海報競賽活動。
- d. 分別辦理家長及學生防制藥物濫用講座。
- e. 12 月辦理春暉專案宣導月。
- f. 辦理健康戒菸班及防制菸害宣導。

(2) 實施方式：

- a. 以班會討論及競賽活動實施。
- b. 以教育宣導講座方式實施。
- c. 以春暉月刊方式實施。
- d. 利用國防課程中播放反毒影片進行宣導。

(3) 執行成效：

- a. 防制藥物濫用尿液篩合計 57 員，除一員「春暉專案」個案呈陽性反應，其他結果均為陰性。
- b. 學期初針對 102 第 1 學期「春暉專案」個案江○○及陳○○，毛髮送驗呈陽性即定期召開「春暉專案」輔導小組會議，討論江生及陳生輔導戒治策略，102 年 11 月份完成江生結案會議，唯陳生仍持續輔導。
- c. 配合林妙真老師 9 月 26 日至 11 月 28 日辦理學生戒菸班，報名 12 位同學，共有 5 名順利完成課程結業。
- d. 轉介衛生署戒菸專線進行戒菸教育學生共 5 位，已有 1 位同學獲得戒菸諮詢服務證書。
- e. 校內講座及各項宣導活動如下，皆依規劃順利完成，並已將相關成效報局或彙整備查。

(a) 9 月 3 日友善校園週帶領學生反毒、反黑、反霸凌宣誓。

(b) 9 月 13 日針對一年級新生實施宣導藥物濫用防治專題演講。



- (d) 9月13日辦理「紫錐花運動」及「防制霸凌」班會討論。
- (e) 9月28日配合學校日實施家長及老師毒品危害認知及案例分享專題演講。
- (f) 10月23日一年級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海報宣導。
- (g) 11月19日結合校慶活動將紫錐花運動融入園遊會，以擴大春暉宣導。
- (h) 12月20日辦理「春暉五反:反菸、反毒、反酗酒、反檳榔及關懷愛滋」班會討論。
- (i) 12月23日結果春暉宣導月辦理「關懷愛滋」海報競賽活動。

## 6. 校外春暉宣教

(1) 辦理活動：防制藥物濫用、愛滋病宣導、菸害檳榔暨酗酒防制等社區宣導。

(2) 實施方式：

- a. 10月8日春暉社至福安國中進行「春暉校園宣教」活動。
- b. 10月31日春暉社至富安國小進行「春暉校園宣教」活動。
- c. 12月14日舞研社參加教育部全國「要舞不要毒--校園反毒創意颯舞大賽」榮獲冠軍。
- b. 102年12月28日舞研社參加臺北市政府「2013台北地下街毒不舞林街舞大賽要玩不藥丸要high不藥害」，熱舞競賽冠軍。

(3) 執行成效：國中、小學生對於校園宣導活動反應熱烈，深獲各校師長肯定及獲頒感謝狀；並榮獲教育部102年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績優單位。

## 7. 春暉宣導事項：請各位師長協助宣導。

(1) 「轉知法務部有關各級學校查獲學生吸食毒品及器具之處理」：

- a. 依據法務部102年12月10日函釋，學校教育人員不具司法警察身分，於個案中發現疑似毒品或製造或施用毒品之器具者，應移交該管警察機關處理。
- b. 另為減少校園毒品危害，立法院已於102年12月24日三讀通過「教師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教師聘任後若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毒品危害事件的證據，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將可解聘、停聘或不續聘。
- c. 學校教職員工在其職務範圍內，發現疑似「毒品或製造或施用毒品之器具」者，應移交該管警察機關處理，倘若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毒品危害事件證據，觸及刑法第120條至130條公務員瀆職罪。

(2) 每學期均會對各班進行防制藥物濫用暨吸菸學生清查工作，其清查目的在於先期瞭解特殊人員及吸菸學生，適機協助個案輔導戒治工作，請各班導師能予以支持並協助清查單之填寫，以利本室賡續推動相關輔導戒治工作，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清查條件如下：

- a. 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治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包括自動請求治療者）。
- b.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復學之學生，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者。
- c. 經常深夜逗留不當場所者。
- d. 經警方查獲進出特定場所者。
- e. 長期缺曠課或瀕輟生。
- f. 家庭背景複雜或家族有使用毒品紀錄者。
- g. 有抽菸、喝酒、嚼食檳榔習慣者。
- h. 精神或行為異常，有吸食毒品之虞者。
- i. 曾經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導致行為異常者。
- j. 同儕反映經導師調查有疑慮者。

**為有效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如師長發現發現不明藥丸或藥粉，可送至教官室進行檢測；如學生疑似有濫用藥物之情事，亦請告知教官室配合進行尿液篩檢，以維護學生之身心健康。**

8.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本校為教育局規劃第七分區(士林)負責學校)

(1) 士林站區巡查：

- a. 規劃及實施：103 年 1 月至 3 月每週至少實施二次士林站區巡查，巡邏時間為下午四時至六時。
- b. 執行成效：102 年上半年度執行士林站區校外聯巡，計 202 人次，103 年度巡查作業預於 1 月 2 日起實施，分由士林區各高中職、國中訓輔人員及士林分局各派出所員警共同聯巡。
- c. 103 年 1~3 月份士林區校外巡查輪值表已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發文各高中、職及國中憑辦。
- d. 102 年下半年度校外會經費已支用完畢，相關收支憑證已於 12 月 25 日呈報教育局軍訓室備查。

(2) 校外聯席會報：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實施完畢，參加人員為士林區高中職學校校外承辦人、士林區國中小生教組長、少輔組、分局及派出所警察、交通隊等單位計 45 員代表出席。

9. 校園安全維護：

102 學年度上學期(102 年 8 月 30 日至 102 年 1 月 10 日)校安通報甲級事件 4 件、乙級事件 13 件、丙級事件 22 件，合計 39 件，其中乙、丙級事件大部份為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家暴、性平、性侵），請導師及任課老師於平日與學生

接觸時，如發現學生行為異於平常時，請協助通知相關業務主管處室，俾利及早介入、及早預防。

#### 10. 防制霸凌：

(1) 依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臺北市教育局「臺北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本校如發生校園霸凌事件或疑似案件時，需由「防制霸凌小組委員」召開因應會議，並組成調查小組實施調查，為充實本校防制霸凌委員人才庫，避免爾後如肇生相關事件，卻無足額及合格之人員擔任委員及調查小組成員，致使須由校外第三方人士入校實施調查之情形，遂依前揭計畫規劃納編本校相關人員，並配合教育部（局）講習期程派員送訓，以完整本校調查能量，相關派員編制如下：

- a. 各年級導師代表：日間部各年級 3 員、夜間部各年級 1 員。
- b. 專任教師代表：日間部 5 員、夜間部 3 員。
- c. 日、夜間部各處室主任及組長職同仁（全員納編，逐次派訓）。
- d. 教官室全體人員。
- e. 家長代表：由家長會推派 3 員。
- f. 學生代表：日間部各年級 3 員、夜間部各年級 2 員。

(2) 上揭人員請各單位推派人員，名單請於 1 月 21 日前送教官室總彙，並配合相關研習逐次派訓。

#### 11. 交通安全

(1) 實施方式：利用各項集會或學生朝會、週會時間宣導，另依各年級性質將交通安全議題納入班會時間討論，及週會時間安排交通安全之演講，舉辦各項競賽活動及宣教作品展示，加強學生對於交通安全之重視。

(2) 執行成效：本學期實施一場機車安全講習，一場專車座談會，違規學生義務性交通安全宣導，及不定時以 BBS、網頁、書面資料、朝會口頭宣導等。

##### (3) 宣導事項：

- a. 請同學於人行道上行走，勿多人併排，人行道有障礙物而走上馬路時能儘量靠邊行走，及勿隨意穿越馬路。
- b. 請同學尊重及關懷年長者行的安全，並提醒年長者於清晨、夜間出門時穿著鮮明衣服。
- c. 請騎乘機車務必將安全帽帶好，及遵守行車速率、交通安全相關法規等。
- d. 請學生家長接送上下學時，不要將車子停放在黃線區，以維校間交通通暢。

(4) 規劃下學期配合監理站辦理學生防衛駕駛，並結合宣導活動進行學術科演練，經協調參加同學監理所同意折抵機車考照新制所需之宣導講座時數（有效期可保留一年）。

**12. 本學期申請清寒濟助者說明如下：**

**(1) 以 102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主**

- a. 102 年 9-12 月定期捐款計有黃校長等，捐款金額為\$23 萬 2,400 元。
- b. 102 年 9-12 月不定期捐款計有黃校長等，捐款金額為 \$5 萬 7,891 元。
- c. 102 年上半年定期、不定期捐款總額為\$29 萬 0,291 元整。**

(2) 102 年 9-12 月校內急難濟、慰助學生共計 15 人(日間部 12 人、夜間部 3 人)，支用金額計\$29 萬 7,500 元。

(3) 待辦事項：預於 103 年 5 月 7 日辦理急難濟助學生審查會。

**13.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

(1)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協助學生提出申請計 3 件，核准 3 件，目前尚有 1 件待撥款，其餘均已完成核發。

(2) 本慰問金是教育部運用學產基金辦理教育人員、學生及幼稚園急難慰問用。

**14. 僑生輔導：**

(1) 執行成效：102 年 9 月 18 日 1220 時假洋蔥餐廳實施（僑生人數：高二 3 人、高三 1 人）。

(2) 待辦事項：預於 103 年 5 月 30 日辦理僑生送舊暨秋節活動。

## (九) 人事室工作報告

董雅莉主任

### 工作報告

1、因教師請公假或留職停薪進修同仁越來越多，恐超過規定名額(本校現有教師 206 人，依「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進修學位、學分實施要點」規定，每學年以不超過編制內現有教師數百分之五為限，本校可核准進修人數為 11 人。

去年利用留職停薪、2 個半天公假進修者，剛好 11 人。

今年有同仁陸續提出報考研究所需求，至於有幾個名額可同意進修，須俟去年進修者，畢業或進修結束，騰出多少缺額而定，預估大概 4 個名額左右，如今年提出公假進修者超過編制內現有教師數百分之五恐無法全數同意進修，應依據「本校教師進修學位審核作業處理原則」草案之總分高低，進行評比，並需經校長核可，以決定是否同意進修。

教師利用公餘時間進修，不列入比例限制。

2、符合退休資格同仁，如預定於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退休，請於 103 年 2 月 14 日前至人事室登記。如未登記，104 年無法辦理退休。如登記，未申請退休，105 年須受停權 1 年。

3、有關市府健康檢查規定：40 歲以上同仁每 2 年可報名參加健康檢查乙次，40 歲至 50 歲以下補助 3500 元，50 歲以上補助 16000 元。103 年健康檢查，已報名截止，有報名參加 103 年度健康檢查同仁全部錄取，錄取名單及注意事項公佈本校網站。請同仁自行查閱。

4、各位老師如有地址、電話變更，請至人事室更正。

5、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規定本校教師應以學生受教權為重，不得有「無課時間就離開學校，以至於學生有疑問時找不到老師討論」之情形，且教師請假時間之計算係以應到勤時間為準，非以一日所上課時數計算。

6、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規定公教人員利用寒暑假赴大陸地區參訪，請惠予配合填具『赴大陸地區申請表』。返國後也請至人事室填具『出國申請表』

7、教師未依輔導相關規定執行或參與各項研習，均列入年終考評參考。

8、邇來教育局接獲民眾反映學校教職員工疑有收受學生家長高價贈品之情事，請本校教職員工，遇有贈受財物情事，應恪守本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以維教育人員廉潔形象。

9、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規定 103 年農曆春節將屆，請同仁拒受家長及商民餽贈及邀宴活動，以維優良風氣。

10、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為維護本校辦公紀律，再次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從事瀏覽股票、購物網站等非公務行為。

### 法令宣導

1、嚴守行政中立：依『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嚴守行政中立注意事項』學校全體教職員工均為適用對象，選舉期間不得為支持特定或反對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違反規定者除行政責任外，尚須依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移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懲處。

2、嚴禁性騷擾：「性騷擾防治法」於95年2月5日實施，其中建立申訴管道如下：

(1)教師(含教官)：本校校長、各處室主管為受理申訴對象。

(2)職員：本校校長、人事室為受理申訴對象。

(3)技工工友：本校校長、總務處為受理申訴對象。

3、有關「個人資料保護法」已自101年10月1日生效。學生基本資料係屬資料保護法之範疇，同仁如洩漏學生基本資料除有觸犯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亦有違刑法之虞，提醒同仁務必切實執行並遵守資料保護措施。臺北市政府教育局95/12/26北市教中字第09540099500號函重申應妥善管理與應用師生資料，以杜絕有心人士不法之用途。

4、為提昇本校服務品質，請同仁注意接聽電話時之服務態度及禮儀。

5、嚴禁體罰：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示，教師禁止體罰學生(包含語言暴力)及不當管教學生，業經立法院立法通過，如經查屬實，應即召開考績會依相關規定核予記大過之懲處並報局核備。

6、臺北市政府函示，夫妻同為軍公教人員不得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及子女在校有減免學雜費也不得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

7、禁止教師校外補習：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示，違反者依成績考核辦法核予記大過之懲處並報局核備。

8、依「防範公務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租借他人實施計畫」規定，公務員應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相關法令規定，不得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將專業證照租借他人使用，具有專業證照者，並應主動申報。

9、嚴守廉政規範：臺北市政府100年1月31日府授政二字第10030109900號函略以，同仁應嚴守『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廉政規範』規定，請同仁務必恪遵相關廉政規範，相關活動，請採儉約原則，並婉拒有業務往來、費用補助、契約關係等職務

上利害關係者之禮物及其他財務餽贈。拒收商民餽贈、邀宴，勿涉足不妥當場所，以為教育優良風氣與形象。

10、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 3 月 8 日北市教政字第 10133134900 號函重申，同仁應嚴守『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請同仁務必恪遵相關廉政規範，相關活動，請採儉約原則，並婉拒有業務往來、費用補助、契約關係等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禮物及其他財務餽贈。拒收商民餽贈、邀宴，勿涉足不妥當場所，以為教育優良風氣與形象。

※ 感謝各位同仁對人事室業務支持及協助，  
新的一年，祝福同仁佳節愉快，身體健康，事事如意。※